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
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
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招 标 文 件

招 标 人：四川东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二年四月



目 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8
第三章 评标办法.....	50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63
第五章 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要求.....	79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8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招标条件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以下称“本项目”）已由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关于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可行性研究报告的批复》（川发改基础[2017]504号文）批准建设，初步设计已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两阶段初步设计的批复》（川交函〔2018〕313号）批准，施工图设计已由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以《关于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两阶段施工图设计（不含预算）的批复》（川交许可建〔2020〕165号）批准，资金来源为省财政补助资金、业主自筹及国内银行贷款，项目业主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为确保本项目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工作的有效开展，由项目业主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招标人”）作为招标人，对本项目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2. 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2.1 建设规模：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是四川省高速公路网规划8条纵线中的第7条，在四川省公路网中具有重要地位，是省内重要的扶贫通道和生态旅游通道，由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负责建设管理。

项目全长151km，桥梁和隧道的比例高达82%，沿线生态环境敏感、地质构造发育、局域气候恶劣、彝族文化浓郁，受路线走廊及地形条件等因素制约，针对乐西高速工程特点和设面临的难题，项目围绕特长山岭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风险评价、防控技术研究，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等方面开展研究，支撑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

2.2 技术标准：拟采用四车道高速公路技术标准，设计速度80公里/小时，路基宽度25.5米，桥涵设计汽车荷载公路I级，互通立交连接线采用二级公路标准。采用沥青混凝土路面，其余指标按《公路工程技术标准》（JTG B01-2014）的规定与要求执行。

2.3 招标范围及标段划分

本次招标范围：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划分为4个标段（KY1~KY4），KY1标段负责课题KY1~KY4纳总工作，各科研标段名称及主要研究工作内容：

标段	课题名称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不限于）	研究时间
KY1	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	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纳总	合同签订日到完成本项目所有约定的内容止
		特长公路隧道 TBM 贯通平导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特长公路隧道运营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研究	
KY2	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技术研究	复杂构造环境中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识别及失稳模式	
		山区高速公路地质灾害分级防控与处置对策研究	
		高陡边坡长期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KY3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	
		公路长下坡路段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研究	
		预成型易养护抗凝冰彩色铺面技术研究	
KY4	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技术研究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主拱结构研究	
		深山峡谷区超高强钢管混凝土骨架工程应用研究	

3. 投标人资格要求：

3.1 投标人资格条件：

（1）资质要求：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能承担与招标项目相应的法律与经济责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并盖章）。

（2）业绩要求：

①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以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或以牵头单位身份承担过至少1个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KY1为隧道工程、KY2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为交通安全工程、KY4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

②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满足①的业绩要求。

(3) 人员要求：

项目负责人：

①具有正高级工程师或教授及以上技术职称；

②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过至少 1 个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 KY1 为隧道工程、KY2 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 为交通安全工程、KY4 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

③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④采用联合体投标的，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牵头单位人员。

(4) 信誉要求：

①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事业单位除外）；

②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③近三年（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3.2 本次招标接受联合体投标。

(1) 招标文件中应附联合体协议书，牵头单位代表联合体在投标和履行合同中承担联合体的义务和法律责任。联合体各方签订了联合体投标协议后，在同一标段中，不得再以自己名义单独投标，也不得组成新的联合体或参加其他联合体投标，否则均按否决投标处理。

(2) 联合体各成员均应具有独立法人资格。

(3) 联合体全部成员最多为 5 家，除联合体牵头单位外均应满足附录 1、3 的要求。

3.3 本次招标允许投标人对多个标段投标，允许中多个标段。投标人同时参加多个标段投标的，拟任的主要人员不能相同。

3.4 关联企业

(1) 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单位，不得参加投标。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标段投标。否则，相关投标均无效。

（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

4. 评标办法

本次招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

5. 招标文件的获取

5.1 凡有意参加本项目的潜在投标人，请于 **2022年4月20日00时00分~2022年5月18日23时59分**，通过以下任意一种方式获取招标文件：

方式一：登录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方式二：登录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免费匿名下载招标文件电子版。

招标人不提供其他任何报名和招标文件获取的方式。

5.2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向招标人以任何方式提供有关投标人的任何信息和联系方式。

6. 投标文件的递交及相关事宜

6.1 现场考察、投标预备会

现场考察：招标人不组织现场踏勘。需踏勘现场的潜在投标人可自行组织前往，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投标预备会：招标人不召开投标预备会。

6.2 投标文件送交的时间为 **2022年5月18日上午8:30~9:00时**（北京时间），截止时间为 **2022年5月18日上午9:00时**（北京时间），投标人必须将按要求密封完好的投标文件以面交方式送达招标人指定地点：**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四川高速大厦A1117室**。招标人定于投标文件送交截止时间的同一时间、同一地址举行公开开标，投标人应派代表出席并签认开标结果。

6.3 逾期送达的，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7. 发布公告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同时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发布。

8. 投标保证金

8.1 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规定向招标人提交每个标段人民币4万元整的投标保证金。

8.2 投标保证金投标人自主选择采用银行保函或现金形式。若采用银行保函方式递交，银行保函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出具，如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不能出具银行保函，则由该银行系统内其他支行或基本账户银行的上级银行出具；若采用现金方式递交，则现金担保须通过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的方式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划入指定账户，且须在投标截止期前（宜在投标截止期前一天）到账。

以联合体名义参加投标的，应由联合体的牵头单位递交投标保证金。

9. 招标工作公开接受社会监督

9.1 公示制度

评标结果公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将评标结果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公示 3 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评标结果公示期间提出。

同时招标人将把中标候选人按要求所提供的近五年（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作为公示资料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进行公示。公示截止日同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

9.2 投诉处理

行政监督部门按照《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 11 号、2013 年 3 月 1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令 23 号修改）、《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 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按照七部委令 11 号（九部委令 23 号修改）和川交发[2019]32 号对投诉的规定执行。超出投诉时效的，则不予受理。

9.3 纪检监督部门：

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535号两江国际大厦A栋

电话：028-85139812 传真：028-81250178

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

电话：028-61556811 传真：028-61556813

10. 联系方式

招 标 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

邮政编码：610041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28-65259707

传 真：028-65259707

招标代理机构：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18 号 3 栋 1404 室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28-65013213
传 真：028-84597486

招 标 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二、投标人须知

附 1、项目建设概况

附 2、地理位置图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是用于进一步明确《投标人须知》正文中的未尽事宜，由招标人根据本项目具体特点和实际需要编制和填写，与《投标人须知》正文无抵触且与招标文件其他章节相衔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与投标人须知不一致的，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为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的附录表格同属“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内容，具有同等效力。

条款号	条款名称	编列内容
1.1.2	招标人	招 标 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交 投大厦 5 楼 联 系 人：张先生 电 话：028-65259707 传 真：028-65259707
1.1.3	招标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机构：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成都市锦江区静沙南路 18 号 3 栋 1404 室 联 系 人：李先生 电 话：028-65013213 传 真：028-84597486
1.1.4	招标项目名称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 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1.1.5	标段建设地点	四川省乐山市、凉山州境内
1.1.6	标段建设规模	见招标公告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	省级财政补助、企业自筹、国内银行贷款
1.2.2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招标范围	见招标公告
1.3.2	服务期限	合同签订日到完成本项目所有约定的内容止
1.4.1	投标人资质条件、能力和信 誉	(1) 资质要求：见附录 1 (2) 业绩要求：见附录 2 (3) 信誉要求：见附录 3 (4) 主要人员要求：见附录 4 (5) 其他要求：/ 注：上述要求应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1.4.2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接受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p>1、第（3）目补充：单位负责人，是指单位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p> <p>2、第（4）目补充：控股关系，是指其出资额占有限责任公司资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或者其持有的股份占股份有限公司股本总额百分之五十以上的股东；出资额或者持有股份的比例虽然不足百分之五十，但依其出资额或者持有的股份所享有的表决权已足以对股东会、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股东。管理关系，是指不具有出资持股关系的其他单位之间存在的管理与被管理关系。</p>
1.11	分 包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允许分包的工程（或者不允许分包的工程）： 对分包人的资格要求： <u> / </u>
2.1	构成招标文件的其他材料	招标文件补遗书（如果有）
2.2.1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	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 <u> 18 </u> 日前 形式：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澄清招标文件，且无需提供投标人的信息。
2.2.2	招标文件澄清发出的形式	投标截止时间 <u> 15 </u> 天前，招标人将以补遗书形式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补遗书公布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 http://www.scgs.com.cn/ ）和招标人网站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https://lxgs.scgs.com.cn/ ）上，由投标人自行查阅。投标人应在投标期间适时关注招标人指定网站，并及时下载相关内容，招标人不再另行通知。查阅下载过程如有问题或疑问请及时与招标人联系；逾期未联系的，招标人视为投标人无任何问题，或是已收到或默认已收到，否则，造成的一切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注：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时，不提供投标人的信息）。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	时间： <u> / </u>

2.2.3	澄清	形式：由投标人从招标人指定网站上自行查阅与下载，不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2.3.1	招标文件修改发出的形式	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2.2.2																				
2.3.2	投标人确认收到招标文件修改	时间：_/_																				
		形式：由投标人从招标人指定网站上自行查阅与下载，不要求投标人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3.1.1	构成投标文件的其他资料	/																				
3.2.1	增值税税金计算方法	一般计税法。																				
3.2.3	报价方式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总价 <input type="checkbox"/> 单价																				
3.2.4	最高投标限价	无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有，最高投标限价公布如下（单位：万元）：																				
		<table border="1"> <thead> <tr> <th>标段</th> <th>竞争性部分费用</th> <th>研究纳总费</th> <th>最高限价</th> </tr> </thead> <tbody> <tr> <td>KY1</td> <td>492.9</td> <td>90</td> <td>582.9</td> </tr> <tr> <td>KY2</td> <td>328.6</td> <td></td> <td>328.6</td> </tr> <tr> <td>KY3</td> <td>349.8</td> <td></td> <td>349.8</td> </tr> <tr> <td>KY4</td> <td>222.6</td> <td></td> <td>222.6</td> </tr> </tbody> </table>	标段	竞争性部分费用	研究纳总费	最高限价	KY1	492.9	90	582.9	KY2	328.6		328.6	KY3	349.8		349.8	KY4	222.6		222.6
		标段	竞争性部分费用	研究纳总费	最高限价																	
		KY1	492.9	90	582.9																	
		KY2	328.6		328.6																	
KY3	349.8		349.8																			
KY4	222.6		222.6																			
公布最高投标限价作为投标人投标报价的控制上限。凡是经评标修正后的投标报价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	投标报价应包含履行本合同研究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设备、管理、办公、交通、会务、试验、外业勘察、物耗、利润、保险、税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均计入合同价格中。																				
3.3.1	投标有效期	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天																				
3.4.1	投标保证金	本款修改为： 是否要求投标人递交投标保证金：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要求，投标保证金的金额：人民币_4_万元； (1)采用银行保函形式：若采用银行保函形式提交的，银行保函应由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的银行开具。若投标人开立基本账户银行不能开具，则可由该银行系统																				

		<p>内其他支行或基本账户银行的上级银行出具。银行保函应采用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若采用银行自有格式，保函内容不得对于担保金额、担保范围、担保期限、担保内容作出实质性修改。投标保函中投标有效期若为具体的日期，应不低于本项目投标有效期。</p> <p>（2）采用现金形式：若采用现金形式，投标人应通过银行电汇或现金转账方式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转入指定的账户，且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宜在投标截止期前一天）到账。投标人须将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复印件装入投标文件。</p> <p>投标保证金的递交</p> <p>现金担保提交至如下开户银行及账号：</p> <p>账户户名：<u>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u></p> <p>开户银行：<u>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双楠支行</u></p> <p>账 号：<u>51050187543600000649</u></p> <p>银行保函的提交：银行保函原件密封在一个独立封套中，与投标文件一起递交；银行保函的影印件应装在投标文件正本之中。投标人应确保银行保函真实有效，提供虚假保函的，招标人将向行业主管部门和公安机关举报。</p>
3.4.3	投标保证金的退还	<p>本项细化为；</p> <p>（1）退还时间：确定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招标人与中标人签订书面合同后 5 日内开始退还，最迟应不超过投标文件有效期。其他非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保证金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 5 日内开始退还。</p> <p>（2）退还方式：</p> <p>①现金形式的退还：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投标人代表凭单位介绍信，中标通知书（或中标结果通知书或退还申请函）和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复印件在招标人财务处办理退还手续后，一次性退还至投标人的基本账户</p> <p>②保函形式的退还：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本人凭单位介绍信及身份证原件在招标人处领</p>

		取。 退还地址：四川省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 90 号（四川交投大厦）B0506 室。
3.4.4	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投标人存在弄虚作假且对评标结果产生实质性影响的、串通投标、行贿等行为。 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具体情形同“第三章评标办法第 3.6.2 项”。
3.5	资格审查资料的特殊要求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资格审查最低条件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以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1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时间为准）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2 业绩最低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3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	本项修改为：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本须知附录 3 资格审查信誉最低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4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情况	本项修改为： 投标人提供的资格审查资料必须满足本须知附录 4 资格审查主要人员最低要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证明材料的具体要求以“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为准
3.5.5	拟委任的其他主要人员情况	本项修改为： （1）拟委任的其他主要人员不作为资格审查强制性要求； （2）投标人若成为中标人，则在签订合同前，须上报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附件四“投入其他主要人员最低要求”的相关具体人员，经发包人同意后签订合同，

		并按填报的人员进场开展工作。
3.6.1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不允许 <input type="checkbox"/> 允许
3.7.4	投标文件副本份数	副本 1 份
3.7.5	装订的其他要求	本项细化为： 投标文件的第一个信封、第二个信封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A4 纸幅），编制目录并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文件要求投标文件中附原件的，应一律附于投标文件“正本”内。
4.1.1	投标文件的密封	本项修改为： 第一个信封和第二个信封应分别密封，且密封完好，封套应加贴封条，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无总封套） （1）第一个信封包含以下内容： A.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正本、副本） B. 公示资料（公示资料电子文档 U 盘） C.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如有） 上述 B、C 资料应单独包装后，一并装入第一个信封包封内。 （2）第二个信封包含以下内容： 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正本、副本）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	（1）第一个信封封套（内装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正本、副本、公示资料、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原件（如有））：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第_____标段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在 2022 年___月___日上午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_____其中： A. 公示资料封套（内装公示资料电子文档 U 盘）：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

		<p>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第____标段投标文件公示资料 投标人名称：_____</p> <p>B.投标保证金封套（内装银行保函原件）（如有）：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 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第____标段投标文件投标保证金 投标人名称：_____</p> <p>（2）第二个信封封套（内装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正本、副本）：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 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第____标段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在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前不得开启 投标人名称：_____</p>
4.2.3	是否退还投标文件	<p>本项修改为：</p> <p>（1）当标段投标文件少于3个（不含3个），投标文件当场退还投标人。</p> <p>（2）当投标文件外包封未按第4.1.1、4.1.2款密封时，将当场确认，不予开标，原封退还。</p> <p>（3）第二个信封开标时，在开标现场对通过第一个信封评审的投标人第二个信封启封。其它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不予启封，并当场退还给投标人，若未能参加第二个信封开标的投标人，视为默认开标结果。</p>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p>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时间及地点：同招标公告。</p> <p>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时间、地点：招标人另行通知投标人。</p>
5.2.1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程序	<p>（4）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外包封的密封情况，并当场予以确认；当投标文件外包封未按第4.1.1、4.1.2款密封时，将当场确认，不予开标，原封退还。</p> <p>（5）开标顺序：随机。</p>
5.2.3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开标程序	<p>（4）由投标人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外包封的密封情况，并当场予以确认；</p>

		<p>(5) 开标顺序：随机。</p> <p>因故未能出席第二次开标会的投标人，招标人将认为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p>
6.1.1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p>评标委员会构成 <u>7</u> 人，其中招标人代表 <u>2</u> 人，评标专家 <u>5</u> 人。</p> <p>评标专家确定方式：随机抽取。</p>
6.3.2	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人数	<p>3 名（若不足 3 名，则取相应数量），具体推荐原则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1 款。</p>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p> <p>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p> <p>公示的其他内容：/</p>
7.4	是否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	<p><input type="checkbox"/>是</p> <p><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否</p> <p>(1) 招标人不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将依据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确定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若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后造成多个标段的第二中标候选人为同一投标人，则确定该投标人评标价高的标段为中标人，并取消该投标人在评标价低的标段的中标资格，依此类推。</p> <p>(2)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或不能履行合同；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担保；或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可以按照评标委员会提出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p>
7.5	中标通知书和中标结果通知发出的形式	<p>中标通知书：书面，由中标人在招标人处获取</p> <p>中标结果通知书：传真、邮件</p>
7.6	中标结果公告媒介及期限	<p>公示媒介：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p> <p>公示期限：3 个工作日</p>

7.7.1	履约保证金	<p>中标人应按下述规定提交履约保证金：</p> <p>履约保证金的金额：<u>5</u> %签约合同价</p> <p>履约保证金的形式由中标人自主选择银行保函或现金、支票等支付形式。</p> <p>（1）银行保函应由支行及以上国有或股份制商业银行开具；现金、支票等形式的履约担保必须从投标人基本账户中转出或开具。</p> <p>（2）提交履约保证金时间：应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p>
7.8.1	签订合同	<p>本项修改为：</p> <p>（1）招标人将把合同授予按投标须知前附表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中标人。</p> <p>（2）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p> <p>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同时签订第四章第二节合同附件格式所列相关合同。</p> <p>（3）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招标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并将上报省级交通运输主管部门。</p>

7.8.3	签订合同价的确定原则	<p>本项修改为：</p> <p>签约合同价为投标人第二个信封投标函上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签订合同协议书时如需对报价清单子项报价进行相应修正的，按照签约合同价（即投标人第二个信封投标函上的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保持不变的原则进行修正，具体修正原则如下：</p> <p>第二个信封投标函中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与依据报价清单子目数量及单价（或总额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投标函中投标总报价大写金额为准修正单价：首先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及专用合同条款中有关规定，对于投标人不符合相关条款规定报价要求的报价予以修正；然后再对其他单价（或总额价）按比例进行修正。</p> <p>修正后的价格对合同双方具有约束力。如果中标人不接受招标人按本项约定进行的修正，则视为中标人拒签合同，将按本须知前附表 10.3 款约定取消其中标资格，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同时上报相关主管部门，建议纳入交通建设市场信用管理系统。</p>
7.8.6 (新增)	签订合同事项	<p>(1) 招标人和中标人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合同，明确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合同协议书按照招标文件所附格式，必要时可作修改，经双方一致同意后签订。</p> <p>合同协议书乙方必须由中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署，合同文件的份数视需要由招标人与中标人协商确定，合同文件的制作费用由中标人负责。</p> <p>(2) 在合同协议书签订之前，投标文件和中标通知书将约束双方。</p>
8.5.1	投诉	<p>行政监督部门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投诉处理办法》（2004 年 7 月 6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七部委令 11 号、2013 年 3 月 11 日国家发展改革委等九部委令 23 号修改）、《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p>

	<p>理实施细则》（川交发〔2019〕32号）的规定接受针对公示内容的投诉。投诉材料要求、投诉受理条件及查处参照七部委令第11号（九部委令第23号修改）和（川交发〔2019〕32号）规定执行。</p> <p>（1）投诉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提出书面投诉。依法应先提出异议的，异议答复期间不计算在内；异议人对答复不满意，应在异议答复之日起10日内提出书面投诉。</p> <p>（2）投诉人向行政监督部门提出投诉，应当实名提交投诉书。（投诉书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3）</p> <p>（3）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诉，不予受理：</p> <p>①投诉人不是所投诉招标投标活动的参与者，或者与投诉项目无任何利害关系；</p> <p>②投诉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的线索、证据，难以查证的；</p> <p>③投诉书未署有投诉人真实姓名、签字和有效联系方式的；以法人名义投诉的，投诉书未经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的；委托代理人没有相应的授权委托书和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或者有关委托代理权限和事项不明确的；</p> <p>④应当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诉求而未提出，超出投诉时效的；</p> <p>⑤已经作出处理决定，且投诉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p> <p>⑥投诉事项应先提出异议没有提出异议、已进入行政复议或者司法程序的；</p> <p>⑦其他行政主管部门已经受理的。</p> <p>纪检监察部门：</p> <p>蜀道投资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成都市高新区天府一街535号两江国际大厦A栋 电话：028-85139812 传真：028-81250178</p> <p>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 地址：成都市二环路西一段90号</p>
--	---

		电话：028-61556811 传真：028-61556813
8.5.2	异议	<p>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存在不符合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可以依法向招标人提出异议，或者依法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标人或利害关系人对招标文件、开标、评标结果事项进行投诉的，应当依法先向招标人提出异议。</p> <p>（1）异议提出的期限规定如下：</p> <p>①对招标文件有异议的，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应当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0 日前提出。</p> <p>②对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标时间、开标程序、投标文件密封检查和开封、唱标内容、开标记录、唱标次序等开标有异议的，投标人应当在开标期间当场提出。</p> <p>③对评标有异议的，投标人或其它利害关系人应当在中标候选人的公示期间提出。</p> <p>（2）异议人提出异议应当提交异议书，但异议仅涉及开标的除外。(异议书格式详见投标人须知附 2)</p> <p>（3）异议人是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其他组织或者个人提出异议的，异议书必须由其主要负责人或者提出异议的本人签字，并附真实有效身份证明复印件。</p> <p>（4）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人可以不予受理异议，并向异议人发出异议不予受理通知书：</p> <p>①异议人不是投标人、潜在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p> <p>②未在法定的异议期限内提出的；</p> <p>③规定应当以书面形式提出但未以书面形式提出的；</p> <p>④异议书未按照要求签字盖章的；</p> <p>⑤异议书未提供有效联系人和联系方式的；</p> <p>⑥针对依法应当保密的信息和资料提出异议的；</p> <p>⑦开标现场已经投标人确认的事项，开标后投标人又就该事项提出异议的；</p>

		<p>⑧招标人已经作出明确答复，无新的事实证据，又就同一问题提出异议的；</p> <p>⑨异议人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等法律规定，捏造事实、伪造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提出异议的。</p> <p>招标人对异议未在规定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异议人可以向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申诉，交通运输行政主管部门应当责令招标人依法作出答复。异议人对答复不满意的，可以提起投诉。</p>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具体要求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0.1	投标人的通讯要求	<p>本款细化为：</p> <p>（1）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之前无需向招标人登记有关投标人信息，不提供联系方式，应按招标文件要求自行参加开标会，自行从招标人指定网站查阅和下载招标文件、补遗书，也不再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p> <p>（2）投标人在送交投标文件时登记投标人信息及有效的联系方式，至评标结果公示前，必须保证其提供的联系方式处于有效工作状态，否则招标人不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p>
10.2	公示制度	<p>1、公示制度：</p> <p>（1）招标人将对投标人投标文件中下述内容作为公示资料进行公示</p> <p>（一）近五年（2017年1月1日起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表（三））</p> <p>（二）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见投标文件格式资格审查表（五））</p> <p>（2）公示资料的包封：投标人应将上述公示表 word 格式的电子文档保存在 U 盘内（电子文档应能正常打开），该电子文档单独密封后装入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包封内。</p> <p>（3）投标人公示资料应遵循下述规定：投标人应确保公示资料 word 电子文档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一致，否则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招标人将中标候选人的公示资料与评标结果同时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公示，公示期截止日为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受社会公开监督。</p>

	<p>2、评标结果公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3日内，将评标结果即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公示3个工作日以接受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p>
<p>10.3 放弃投标和 中标的处理</p>	<p>（1）投标截止时间后，投标人不得撤销投标文件。投标人若撤销投标文件的，招标人将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将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建议给予相应的信用处理；</p> <p>（2）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协议书或未按招标文件规定提交履约担保，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招标人将取消其中标资格，不予退还其投标保证金，并将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建议给予相应的信用处理；</p> <p>（3）合同协议书签订后，中标人放弃合同，招标人将不退还中标人履约担保，并将上报省级交通主管部门建议给予相应的信用处理，同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p>10.4 开展扫黑除恶 斗争的要求</p>	<p>为进一步加强在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净化建设市场和环境，维护招标单位和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确保全省重点公路水运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有序进行。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工作要求，各投标单位及从业人员应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建设环境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7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开展公路水运建设领域恶意竞标专项整治工作的通知》（川交函[2018]656号）文件要求做好相关工作。</p>
<p>10.5 扫黑除恶举报 电话</p>	<p>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厅扫黑除恶办公室举报电话：028-85553206 驻厅纪检组举报电话：028-85525235 厅建设管理处举报电话：028-85525314 厅公路局举报电话：028-85550281 厅航务管理局举报电话：028-85525767 举报传真：028-85525338 举报邮箱：scjtshce@scjt.gov.cn 举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180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二楼扫黑除恶办</p>

	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10.6 招标代理 服务费	<p>招标代理服务费计算：招标代理服务费参照国家计委价格[2002]1980号文及发改价[2011]534号文规定标准的80%收取，计费依据为中标价。招标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报价清单相关子目中，不单独报价。</p> <p>支付方式：中标人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将招标代理服务费一次性支付给招标代理机构，招标代理机构在收到招标代理服务费后向中标人提供发票。</p> <p>招标代理机构：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p> <p>开户名称：弘典建设咨询有限公司成都分公司</p> <p>开户银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成都通源街支行</p> <p>银行账号：2009014210002463</p>

附录 1 资格审查条件(资质最低要求)

标 段	资质等级要求
KY1-KY4	<p>①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能承担与招标项目相应的法律与经济责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并盖章）。</p> <p>②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所有单位均应满足以上要求。</p>

附录 2 资格审查条件(业绩最低要求)

标 段	业 绩 要 求
KY1-KY4	<p>①自 2017 年 1 月 1 日起至今（以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时间为准）独立承担过或以牵头单位身份承担过至少 1 个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 KY1 为隧道工程、KY2 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 为交通安全工程、KY4 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p> <p>②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应满足①的业绩要求。</p>

附录3 资格审查条件(信誉最低要求)

标段	信誉要求
KY1-KY4	<p>(1) 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http://www.gsxt.gov.cn) 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投标人, 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事业单位除外);</p> <p>(2) 在“信用中国”网站 (http://www.creditchina.gov.cn) 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 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p> <p>(3) 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 投标人(单位) 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 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p> <p>(4)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联合体所有单位均应满足以上要求。</p>

附录4 资格审查条件(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	人员	人数	基本要求
KY1-KY4	项目负责人	1	<p>(1) 具有正高级工程师或教授及以上技术职称;</p> <p>(2) 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过至少1个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 KY1 为隧道工程、KY2 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 为交通安全工程、KY4 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 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p> <p>(3) 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 往前连续6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p> <p>(4)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 项目负责人必须为牵头单位人员。</p>

二、投标人须知（正文）

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公路工程建设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招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本标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进行招标。

1.1.2 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3 本标段招标代理机构：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4 本招标项目名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5 本标段建设地点：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1.6 本标段建设规模：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资金来源及比例：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2.2 资金落实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 招标范围和服务周期

1.3.1 招标范围：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3.2 本标段的服务期限：见招标公告。

1.3.3 本标段的质量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 投标人资格要求

1.4.1 投标人应具备承担本标段的资质条件、能力和信誉。

- (1) 资质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业绩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3) 信誉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4) 主要人员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5) 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4.2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

1.4.3 投标人不得存在下列任一情形：

- (1)为招标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 (2)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且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
- (3)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同为一个单位负责人；

- (4)与本标段的其他投标人存在控股、管理关系:
- (5)为本标段的代建人;
- (6)为本标段的招标代理机构:
- (7)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同为一个法定代表人:
- (8)与本标段的代建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存在控股或参股关系:
- (9)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4.4投标人(包括联合体各成员)不得存在下列不良状况或不良信用记录:

- (1)被省级及以上交通运输主管部门取消招标项目所在地的投标资格且处于有效期内;
- (2)被责令停业,暂扣或吊销执照,或吊销资质证书;
- (3)进入清算程序,或被宣告破产,或其他丧失履约能力的情形;
- (3)在“信用中国”网站(<http://www.creditchina.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 (4)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为行贿犯罪的,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
- (5)法律法规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情形。

1.5 费用承担

投标人准备和参加投标活动发生的所有费用自理。

1.6 保密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各方应对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招标投标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投标人可根据需要自行前往踏勘现场,相关费用自理,安全责任自负。

1.10 投标预备会

招标人不组织投标预备会。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响应和偏差

1.12.1 投标文件偏离招标文件某些要求，视为投标文件存在偏差。偏差包括重大偏差和细微偏差。

1.12.2 投标文件应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满足性或更有利于招标人的响应，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存在重大偏差，投标人的投标将被否决。

投标文件存在第三章“评标办法”中所列任一否决投标情形的，均属于存在重大偏差。

1.12.3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1.12.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 (1)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 对于本章第 1.12.3 项 (2)、(3)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1.12.5 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供技术建议书等内容以对招标文件作出响应。

2. 招标文件

2.1 招标文件的组成

本招标文件包括：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评标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要求
- (6) 投标文件格式；
- (7)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材料。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招标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当招标文件、招标文件的澄清或修改等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2.2 招标文件的澄清

2.2.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和检查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招标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要求招标人对招标文件予以澄清。

2.2.2 招标文件的澄清将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 15 天前以书面形式发布，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15 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2.3 投标人在收到澄清后，不需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2.2.4 除非招标人认为确有必要答复，否则，招标人有权拒绝回复投标人在本章第 2.2.1 项规定的时间后提出的任何澄清要求。

2.3 招标文件的修改

2.3.1 在投标截止时间 15天前，招标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招标文件，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发布。如果修改招标文件的时间距投标截止时间不足 15天，相应延长投标截止时间。

2.3.2 投标人收到修改内容后，不需向招标人发出确认函。

3. 投标文件

3.1 投标文件的组成

3.1.1 投标文件应采用双信封形式，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 （1）投标函；
-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 （3）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 （4）投标保证金；
- （5）资格审查资料；
- （6）技术建议书；
- （7）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 （1）投标函；
- （2）费用清单及说明。

投标人在评标过程中作出的符合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澄清确认，构成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2 投标报价

3.2.1 投标报价应包括国家规定的增值税税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增值税税金按一般计税方法计算。并按照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的“报价文件”的要求填写相应表格。

3.2.2 投标人应充分了解本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工作内容和计划工作量，自行测算服务费用。投标报价应涵盖投标人完成全过程工作所需的全部费用。

投标人应按照“投标文件格式”中“费用清单”的要求填报服务费。投标人未填报的部分，在工程实施时委托人将不予支付，并认为该部分费用已包含在报价中。

3.2.3 本招标项目报价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2.4 最高投标限价：本招标项目招标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具体金额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明确；同时，本招标项目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不得高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否决。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3 投标有效期

3.3.1 本项目投标有效期为自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起计算 120 天；

3.3.2 在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人撤销投标文件的，应承担招标文件和法律规定的责任。

3.3.3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招标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应予以书面答复，同意延长的，应相应延长其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失效，但投标人有权收回其投标保证金及以现金或支票形式递交的投标保证金的银行同期活期存款利息。

3.4 投标保证金

3.4.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的同时，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金额、担保形式和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规定的投标保证金格式递交投标保证金，并作为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投标保证金应在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招标人如果按本章第 3.3.1 项的规定延长了投标有效期，则投标保证金的有效期也相应延长。

3.4.2 投标人不按本章第 3.4.1 项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投标处理。

3.4.3 招标人最迟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 日内向中标候选人以外的其他投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与中标人签订合同后5 日内向中标人和其他中标候选人退还投标保证金。

3.4.4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

(1) 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

(2) 中标人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无正当理由不与招标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招标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3) 发生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其他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情形。

3.5 资格审查资料

3.5.1 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中规定的表格内容填写资格审查表，并

按各资格审查表的具体要求提供相关证件及证明材料。

3.5.2 近年完成的类似项目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3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4 拟委任的主要人员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5 拟委任的其他主要人员情况：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3.5.6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本章第 3.5.1 项至第 3.5.3 项、3.5.5 项规定的表格和资料应包括联合体各方相关情况。

3.5.7 除合同条款约定的特殊情形外，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填报的项目负责人不允许更换。

3.5.8 招标人有权核查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的资料，若在评标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其投标将被否决；若在签订合同前发现作为中标候选人的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取消其中标资格；若在合同实施期间发现投标人提供了虚假资料，招标人有权从合同价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不超过 5% 签约合同价的金额作为违约金。同时招标人将投标人上述弄虚作假行为上报相关主管部门，作为不良记录纳入建设市场信用信息管理系统。

3.6 备选投标方案

3.6.1 本项目不允许提交备选投标方案。

3.7 投标文件的编制

3.7.1 投标文件应按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2 投标文件应当对招标文件有关服务期、投标有效期、招标范围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投标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投标文件格式中明确要求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之处，必须由相关人员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明确要求投标人加盖单位章之处，必须加盖单位章。其中，投标函及对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应加盖投标人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投标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确认。

3.7.4 投标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

3.7.5 投标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且逐页标注连续页码。投标文件不得采用活页夹装订，否则，招标人对由于投标文件装订松散而造成的丢失或其他后果不承担任何责任。

4. 投标

4.1 文件的密封和标识

4.1.1 本次招标采用双信封形式。投标文件的密封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2 封套上应载明的信息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和第 4.1.2 项要求进行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开标，原封退还。

4.2 投标文件的递交

4.2.1 投标人应在招标公告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

4.2.2 投标人递交投标文件的地点：见“招标公告”。

4.2.3 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投标人所递交的投标文件不予退还。投标人少于 3 个的，投标文件当场退还给投标人。

4.2.4 招标人收到投标文件后，投标人应签字确认。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或未按要求密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人不予受理。

5 开标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4.2.1款项规定的开标时间和地点分别对投标文件商务及技术文件公开开标，并邀请所有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投标人若未派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出席开标活动，或未在开标记录上签字，视为该投标人默认开标结果。

5.2 开标程序

5.2.1 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第一信封开标：

- (1)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签收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
- (2) 出席开标会的投标人签到；
- (3) 开标会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通报投标文件递交情况；
- (4) 主持人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及监督人名单，宣布会议议程及会场纪律；
- (5) 监督人员和参会投标人共同检查各投标文件密封情况，检查无异议后进入下一步程序；
- (6) 开启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并进行唱标；
- (7) 确认无误后，签字确认第一个信封开标记录；
- (8) 当众清点并封存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
- (9) 开标会结束。

5.2.2 若招标人宣读的内容与投标文件不符时，投标人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异议，经招标人当场核查确认之后，可重新宣读其投标文件。若投标人现场未提出异议，则认为投标人已确认招标人宣读的内容；在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开标现场，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不予开封，由招标人密封保存。

5.2.3 招标人将按照本章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开标：

（1）主持人宣布开标会开始，宣布开标人、唱标人、记录人及监督人名单，宣布会议议程及会场纪律；

（2）当众拆开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果的密封袋，宣布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名称；

（3）监督人员和参会投标人共同检查第二个信封的密封情况；

（4）将未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退还给投标人，并由该投标人在退还记录上签字确认；

（5）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顺序当众开标，开标人只拆封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公布标段名称、投标人名称、投标报价及其他内容，并记录在案；

（6）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

（7）投标人代表、招标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开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8）开标结束。

6. 评标

6.1 评标委员会

6.1.1 评标由招标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招标人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具体构成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6.1.2 评标委员会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1）为负责招标项目监督管理的交通运输主管部门的工作人员；

（2）与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有近亲属关系；

（2）为投标人的工作人员或退休人员；

（3）与投标人有其他利害关系，可能影响评标活动公正性；

（4）在与招标投标有关的活动中有过违法违规行为、曾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

6.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评标

6.3.1 评标委员会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6.3.2 评标完成后，评标委员会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中标候选人名单。评标委员

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 合同授予

7.1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示媒介和期限公示中标候选人，公示期不得少于 3 日。

7.2 评标结果异议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对依法必须进行招标的项目的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提出。招标人将在收到异议之日起 3 日内作出答复；作出答复前，将暂停招标投标活动。

7.3 中标候选人履约能力审查

中标候选人的经营、财务状况发生较大变化或存在违法行为，招标人认为可能影响其履约能力的，将在发出中标通知书前提请原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标准和方法进行审查确认。

7.4 定标

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招标人或招标人授权的评标委员会依法确定中标人。

7.5 中标通知

在本章第 3.3 款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招标人以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将中标结果通知未中标的投标人。

7.6 中标结果公告

招标人在确定中标人之日起 3 日内，按照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公告媒介和期限公告中标结果，公告期不得少于 3 日。公告内容包括中标人名称、中标价。

7.7 履约保证金

7.7.1 在签订合同前，中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形式、金额和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或事先经过招标人书面认可的履约保证金格式向发包人提交履约保证金。除投标人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履约保证金为签约合同价的 5%。联合体中标的，其履约保证金以联合体中牵头单位名义提交。采用银行保函时，应由符合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级别的银行开具，所需的费用由中标人承担，中标人应保证银行保函有效。

7.7.2 中标人不能按本章第 7.7.1 项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视为放弃中标，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招标人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 签订合同

7.8.1 发包人和中标人应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根据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或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的，发包人取消其中标资格，其投标保证金不予退还；给发包人

造成的损失超过投标保证金数额的，中标人还应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7.8.2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发包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或在签订合同时向中标人提出附加条件的，发包人向中标人退还投标保证金；给中标人造成损失的，还应赔偿损失。

7.8.3签约合同价的确定原则：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7.8.4 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共同与发包人签订合同，就中标项目向发包人承担连带责任。

7.8.5 发包人和中标人在签订合同协议书的同时，须按照本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和要求签订廉政合同，明确双方在廉政方面的权利和义务以及应承担的违约责任。

8. 纪律和监督

8.1对招标人的纪律要求

招标人不得泄露招标投标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投标人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8.2对投标人的纪律要求

投标人不得相互串通投标或者与招标人串通投标，不得向招标人或者评标委员会成员行贿谋取中标，不得以他人名义投标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中标；投标人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标工作。

8.3对评标委员会成员的纪律要求

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8.4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投标文件的评审和比较、中标候选人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8.5投诉

8.5.1 投标人或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招标投标活动不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可以自知道或应当知道之日起10日内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投诉应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监督部门的联系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5.2 异议：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9. 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

本招标项目是否采用电子招标投标方式，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10.1~10.6

附 1 项目建设概况

详见招标公告。

附 2

(招标项目及标段名称) 异议书

异议人： _____

住所地： _____

邮编： _____

法定代表人：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异议人授权代表： _____

性别： _____ 年龄： _____

住址： _____

联系电话： _____

提起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 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_____

异议人与提起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 _____

此致

(招标人)

异议人（公章）：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_____

年 月 日

附 3

投诉书

就所投诉事项，投诉人已于__年__月__日向招标人提出异议，并于__年__月__日 收到招标人书面答复（后附异议及答复材料）。

投诉人：_____

住所地：_____

邮 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诉人授权代表：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住址：_____

联系电话：_____

被投诉人：_____

住所地：_____

邮编：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联系电话：_____

投诉事项的基本事实：_____

相关请求及主张：_____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_____

投诉人与投诉项目有利害关系的证明材料：_____

此致

（投诉受理机关）

投诉人（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_____

年 月 日

附件一 开标记录表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
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____标段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 ____年__月__日__时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保证金 递交情况	公示资料 递交情况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启封人： _____

唱标人： _____

记录人： _____

招标人代表： _____

监督人： _____

____年 ____月 ____日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
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第二个信封 (报价文件)

开标记录表

开标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

序号	投标人	密封情况	投标报价 (元)	是否超过最高投标限价	备注	投标人代表签名
招标人编制的最高投标限价 (如有)						

启封人：_____

唱标人：_____

记录人：_____

招标人代表：_____

监督人：_____

_____年 ____月 ____日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_____ (投标人名称):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项目名称)____标段招标的评标委员会,对你方的投标文件进行了仔细的审查,现需你方对下列问题以书面形式予以澄清或说明:

- 1.
- 2.
-

请将上述问题的澄清或说明于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或传真至_____ (传真号码)或通过下载招标文件的电子招标交易平台上传。采用传真方式的,应在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时____分前将原件递交至_____ (详细地址)。

评标委员会授权的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 _____ (签字或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问题的澄清

(编号: _____)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_____ 标段招标评标委员会:

问题澄清通知 (编号: _____) 已收悉, 现澄清、说明如下:

1.

2.

.....

上述问题澄清或说明, 不改变我方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构成我方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_____年__月__日

中标通知书

_____（中标人名称）：

你方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投标文件已被我方接受，被确定为中标人。

中标价：_____元。

服务期限：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请你方在接到本通知书后的_____日内到_____（指定地点）与_____签订科研服务合同，并按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7.7.1 款规定向我方提交履约保证金。

特此通知。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中标结果通知书

_____（未中标人名称）：

我方已接受_____（中标人名称）于_____（投标日期）所递交的_____（项目名称）__标段投标文件，确定_____（中标人名称）为中标人。

感谢你单位对招标项目的参与！

招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月__日

致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封信

各公路水运建设项目参建单位和沿线群众：

为进一步加强在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净化建设市场和环境，维护企业和公民的合法权益，维护社会治安大局的持续稳定，确保全省重点公路水运项目建设有序进行。请各参建单位人员和沿线群众举报以下违法犯罪活动线索：

一、恶意竞标行为

1. 围标串标，招标代理机构与评标专家操纵招投标文件的；
2.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招投标过程中寻衅滋事，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闹访、缠访、恶意投诉的。

二、强揽工程行为

1. 强行推荐施工、劳务队伍，强行肢解分包工程的；
2. 阻挠合法建筑材料进场，强行供料、租赁设备，强买强卖、强装强卸，强行提供运输服的；
3. 以国家工作人员身份，利用权力强揽工程的。

三、恶意扰乱建设环境行为

1. 在征地拆迁中“抢栽、抢种、抢建”、煽动闹事、敲诈勒索，故意挑起纠纷事端，矿产压覆赔偿中漫天要价，以谋取不正当利益的；
2. 故意阻断施工道路、强行拉闸限电，阻挠正常施工的；
3. 破坏、偷盗施工机具、建筑材料或实体工程的；
4. 以国家工作人员身份，利用权力充当黑恶势力“保护伞”的；

5. 其他故意扰乱建设市场秩序和建设环境的。

四、暴力施工行为

1. 施工队伍组织黑恶势力采用威胁、暴力、滋扰等方式胁迫业主、监理、农民工或沿线群众的。

对于举报线索我们将严格保密，一经查实将按照相关规定给予奖励；对举报人进行报复的，将依法从严、从重惩处。

省交通运输厅：

厅扫黑除恶办公室举报电话：028-85553206

驻厅纪检组举报电话：028-85525235

厅建设管理处举报电话：028-85525314

厅公路局举报电话：028-85550281

厅航务管理局举报电话：028-85525767

举报传真：028-85525338

举报邮箱：scjtsnce@scjt.gov.cn

举报地址：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180 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二楼扫黑除恶办公室

邮政编码：610041

我厅将以“零容忍”的态度和“除恶务尽”的决心，集中力量，形成合力，深入排查，重拳出击，依法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各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土壤，坚决打赢这场专项斗争攻坚战。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2018 年 10 月 15 日

致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从业人员 关于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的一封信

各公路水运建设项目投标单位及从业人员：

为进一步加强在全省公路水运建设领域内开展扫黑除恶专项斗争，依法严厉打击各类黑恶势力违法犯罪活动，有效净化建设市场和环境，维护招标单位和投标单位的合法权益，确保全省重点公路水运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有序进行。按照有黑扫黑、无黑除恶、无恶治乱的工作要求，请各投标单位及从业人员举报以下违法犯罪活动线索：

1. 非法组织、领导、实施围标、串标、虚假投标、敲诈勒索的；
2. 以暴力、威胁、利诱等手段强迫他人参与或者退出投标，聚众围堵开、评标现场的；
3. 招投标过程中寻衅滋事，闹访、缠访、恶意投诉，或以投诉、举报相威胁获取不正当利益的；
4. 招标代理、评标专家操纵评标的；
5. 党员干部违反规定插手干预项目招投标活动，或充当保护伞的。省交通运输厅：

厅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办公室举报电话：028-85553206

驻厅纪检组举报电话：028-85525235

厅建设管理处举报电话：028-85525314

厅公路局举报电话：028-85550281

厅航务管理局举报电话：028-85525767

举报传真：028-85525338

举报邮箱：scjtshce@scjt.gov.cn

举报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祠大街 180 号四川省交通运输厅二楼扫黑除恶办公室

邮政编码: 610041

我厅将以“零容忍”的态度和“除恶务尽”的决心, 集中力量, 形成合力, 深入排查, 重拳出击, 依法严厉打击工程建设领域各类涉黑涉恶违法犯罪, 铲除黑恶势力滋生蔓延土壤, 坚决打赢这场专项斗争攻坚战。

四川省交通运输厅

2018 年 10 月 15 日

第三章 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 一、评标办法前附表
- 二、评标办法（正文）

一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标办法前附表》用于明确评标的方法、因素、标准、程序。《评标办法前附表》及正文**没有列明的因素和标准不得作为评标的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内容与评标办法正文不一致的，以评标办法前附表内容为准。

条款号	评审因素与评审标准
1.1	<p style="text-align: center;">评标办法</p> <p>本次评标采用综合评估法（双信封形式）。</p> <p>评标程序：</p> <p>(1)评标委员会对通过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的投标人，在不开启第二个信封投标报价的前提下，单独对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评分；</p> <p>(2)评标委员会开启通过第一个信封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资格评审的投标人的第二个信封，并对其进行形式评审与响应性评审、详细评审，单独对投标报价进行评分。</p> <p>(3)汇总第一个信封及第二个信封评分并按照综合评分(即商务及技术文件+报价文件得分之和)由高到低排序。若多个投标人综合评分相同时，评标委员会依次按照以下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p> <p>①按评标价低的投标人优先；</p> <p>②技术建议书得分较高的投标人优先；</p> <p>③当出现上述情况以外的情形，按照有利于招标人的方式，推荐中标候选人。</p> <p>（4）评标委员会按综合得分排序推荐前3名中标候选人（若不足3名，则按相应数量推荐）。</p> <p>通过第一各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人少于3个的，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全部投标；未否决全部投标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招标人应当按照四川省交通运输厅关于印发《四川省公路工程项目招标投标管理实施细则》的通知（川交发[2019]32号）第三十五条规定的程序进行第二信封报价文件开标，但评标委员会在进行报价文件评审时仍有权否决全部投标；评标委员会未在报价文件评审时否决全部投标的，应当在评标报告中阐明理由并推荐中标候选人。当通过第一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人仅有1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p>
2.1.1 2.1.3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标准：</p> <p>（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项目负责人；</p> <p>b.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提交了投标保证金：</p> <p>a. 投标保证金金额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金额；</p> <p>b. 如采用现金转账，投标人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之前，将投标保证金由投标人的基本账户一次性汇入指定账户。</p> <p>c. 银行保函的格式、开具保函的银行级别、及银行保函提交均满足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要求，且保函内容未做实质性修改，且投标保证金有效期不少于投标有效期；</p> <p>d.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投标保证金由牵头单位提交。</p> <p>(4)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的：</p> <p>a、提交了授权委托书；</p> <p>b、授权人和被授权人均在授权委托书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c、授权委托书中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p> <p>d. 授权委托书应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且身份证复印件清晰、有效。</p> <p>(5)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亲自签署投标文件的：</p> <p>a、提交了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p> <p>b、法定代表人在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上签名，未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p> <p>c、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且身份证复印件清晰有效。</p> <p>(6) 同一投标人对同一标段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文件。</p> <p>(7) 投标人递交了公示资料电子文件（U 盘）。</p> <p>(8) 第一个信封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标段名称与内装投标文件所投项目、标段名称一致。</p> <p>(9)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按招标文件提供的格式和要求签订联合体协议书，并在投标文件正本中提交了联合体协议书原件。</p>
--	--

	<p>(10) 投标文件中未出现有关投标报价的内容。</p> <p>(11) 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作出响应。</p> <p>(12) 权利义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a. 投标人应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风险划分原则，未提出新的风险划分办法；</p> <p>b. 投标人未增加发包人的责任范围，或减少投标人义务；</p> <p>c. 投标人未提出不同的支付办法；</p> <p>d. 投标人对合同纠纷、事故处理办法未提出异议；</p> <p>e. 投标人在投标活动中无欺诈行为；</p> <p>f. 投标人未对合同条款有重要保留。</p> <p>(13)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7.4 项规定。</p> <p>(14) 投标人未拒绝澄清、说明或补正。</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标准：</p> <p>(1)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内容填写，字迹清晰可辨，内容齐全完整：</p> <p>a. 投标函按招标文件规定填报了项目名称、标段号、投标价（包括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p> <p>b. 已标价报价清单说明文字与招标文件规定一致，未进行实质性修改或删减；</p> <p>c. KY1 标段研究纳总费按招标人给定金额报价，未进行修改。</p> <p>d. 投标文件组成齐全完整，内容均按规定填写。</p> <p>(2) 投标文件上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签字、投标人的单位章盖章齐全，符合招标文件规定。</p> <p>(3) 投标报价或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招标文件设定的最高投标限价。</p> <p>(4) 投标报价的大写金额能够确定具体数值。</p> <p>(5) 同一投标人未提交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投标报价。</p> <p>(6) 第二个信封封套上标注的所投项目、标段名称与内装投标文件所投项目、标段名称一致。</p> <p>(7) 投标文件正、副本份数符合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第 3.7.4 项规定。</p>
--	---

		<p>(8) 投标人未拒绝确认算术修正后的报价，未拒绝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的问题澄清要求。</p> <p>(9) 投标函及报价清单未附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条件。</p>
2.1.2	资格评审标准	<p>(1)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合法注册、登记的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企（事）业单位，能承担与招标项目相应的法律与经济责任。持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并盖章）。</p> <p>(2) 投标人的资质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1规定。</p> <p>(3) 投标人的类似项目业绩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2规定。</p> <p>(4) 投标人的信誉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3规定。</p> <p>(5) 投标人拟派的主要人员符合招标文件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4规定。</p> <p>(6) 投标人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符合招标文件招标公告3.2款规定。</p> <p>(7) 投标人不存在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1.4.3项或第1.4.4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p> <p>投标人提供的证明材料应符合“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要求。</p>
2.2.1	分值构成 （总分 100分）	<p>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类似项目业绩：40分</p> <p>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20分</p> <p>技术建议书：30分</p> <p>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分分值构成：</p> <p>评标价：10分</p>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	<p>评标基准价的计算（计算结果均“四舍五入”取整到元）：</p> <p>在开标现场，招标人将当场计算并宣布评标基准价，若招标人发现投标文件出现以下任一情况，其投标报价将不再参加评标基准价的计算：</p> <p>①未在投标函上填写投标总价；</p> <p>②投标函中的报价超出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p> <p>③投标函中报价的大写金额无法确定具体数值；</p> <p>④投标函上填写的标段号与投标文件封套上标记的标段号不一致；</p> <p>⑤投标报价中竞争性部分费用低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中竞争性部分费用的85%。</p> <p>若所有投标人投标报价竞争性部分费用均低于招标人公布的最高投标限价中竞争性部分费用的85%，则评标基准价为最高投标限价的85%。</p> <p>(1)评标价的确定：</p>

		<p>评标价=第二个信封投标函中大写金额的投标总报价</p> <p>(2)评标价基准值的计算(二次平均法):</p> <p>第一次平均:确定有效投标文件的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10家时,直接取算术平均值为A;若有效投标文件>n×10家时,去掉其中的n个最高评标价和n个最低评标价后取算术平均值为A,n为自然数)。</p> <p>第二次平均:对所有小于或等于第一次投标报价算术平均值的评标价(不含第一次平均已去掉的最低价)的二次算术平均值后即为评标基准价。</p> <p>(3)评标基准价按以上规则计算后在第二个信封开标现场公布,如果投标人认为评标基准价计算有误,有权在开标现场提出,经监标人当场核实确认后,可重新计算和宣布评标基准价。除开标时计算差错外(计算差错仅限于算术性四则运算差错和未按约定的计算方法多计或少计投标人报价。由于评标差错,导致否决投标错误,重新评标纠正等其他情况不属于计算差错),确认后的评标基准价在整个招标期间保持不变,不随通过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评审的投标人数量、算术性修正而改变,也不因招投标当事人异议、投诉以及其它任何情形而改变。</p>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	$\text{偏差率} = 100\% \times \left \frac{\text{评标价} - \text{评标基准价}}{\text{评标基准价}} \right $ <p>偏差率四舍五入保留5位小数。如XX.XXXXXX%</p>		
2.2.4 (1)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评分值
		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90
		(1)类似项目业绩		40
		(2)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		20
(3)技术建议书		30		
2.2.4 (2)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评审因素		10
		<p>评标价得分:</p> <p>a. 当评标价>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2, 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1.2分, 扣完为止。</p> <p>b. 当评标价≤评标基准价时, 评标价得分=10-偏差率×100×1.0, 每低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1.0分, 扣完为止。</p> <p>评标价得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5位。</p>		

2.2.4(1)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因素与评分值					评分标准
序号	评审因素	评审因素评分值	各评审因素细分项	分值	

(1)	类似项目业绩	40分	类似项目业绩	40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2规定的，得基本分24分；</p> <p>(2) 自2017年1月1日起至今（以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时间为准）每增加1项独立承担过或以牵头单位身份承担过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KY1为隧道工程、KY2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为交通安全工程、KY4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的业绩加4分，此细项最高加16分。</p> <p>注：以联合体进行投标的，联合体各方业绩均可作为（2）加分条件。</p>
(2)	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	10分	项目负责人	10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4规定的，得基本分6分；</p> <p>(2) 每增加1项以项目负责人身份参与过的与本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类似的科研项目KY1为隧道工程、KY2为路基或边坡或地质工程、KY3为交通安全工程、KY4为桥梁工程的科研项目），并已通过省级及以上科技部门或行业主管部门鉴定或验收或经过行业学会、协会、第三方机构评价或获省部级科技进步获奖（提供相关材料）的业绩加2分，此细项最高加4分。</p>
		10分	项目团队人员	10分	<p>(1) 满足招标文件第四章“合同条款及格式”附件四投入其他主要人员最低要求规定的，得基本分6分；</p> <p>(2) 项目团队人员学历结构中硕士及以上学历在5人及以上者加2分，3人及4人者加1分，2人及以下</p>

					<p>不加分；</p> <p>(3) 项目团队人员职称结构中具有正高级技术职务在 3 人及以上者加 2 分；</p> <p>注：(2)(3)项中项目团队中的人员均不包含项目负责人。</p>
(3)	技术建议书	<u>30</u> 分	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6分	非常满意5.6-6分，满意5.1-5.5分，基本满意4.5-5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项目技术路线和实施方案	6分	非常满意5.6-6分，满意5.1-5.5分，基本满意4.5-5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研究的创新点及应用前景	6分	非常满意5.7-6分，满意5.4-5.6分，基本满意5-5.3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研究项目进度计划	6分	非常满意5.7-6分，满意5.4-5.6分，基本满意5-5.3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项目团队人员分工的合理性	6分	非常满意5.7-6分，满意5.4-5.6分，基本满意5-5.3分，无此项内容得0分。
注：技术建议书各评分因素细分项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					
2.2.4 (2)	评标价	<u>10</u> 分	<p>评标价得分计算公式：</p> <p>a. 当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时，评标价得分 = 10 - 偏差率 × 100 × 1.2，每高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1.2 分，扣完为止；</p> <p>b. 当评标价 ≤ 评标基准价时，评标价得分 = 10 - 偏差率 × 100 × 1.0，每低</p>		

			于评标基准价一个百分点扣 1.0 分，扣完为止； 评标价得分计算“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 5 位。
--	--	--	--

二、评标办法（正文）

1. 评标方法

本次评标采用资格后审、双信封形式，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估法。评标委员会对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按照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中标候选人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1 款规定推荐。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 2.1.1 形式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2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1.3 响应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 分值构成与评分标准

2.2.1 分值构成

- (1) 类似项目业绩：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建议书：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评标价：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2 评标基准价计算

评标基准价计算方法：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3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

评标价的偏差率计算公式：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2.4 评分标准

- (1) 类似项目业绩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2) 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3) 技术建议书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 (4) 评标价评分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标程序

3.1 第一个信封初步评审

3.1.1 评标委员会可以要求投标人提交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3.5.1 项至第 3.5.5 项规定的有关证明和证件的原件，以便核验。评标委员会依据本章第 2.1 款规定的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当通过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投标人仅有 1 个时，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2 第一个信封详细评审

3.2.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各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

(1) 按本章第 2.2.4 项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类似项目业绩部分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4 项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主要人员资格和能力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4 项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建议书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2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3 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A+B+C。

根据交通部《公路工程项目评标工作细则》，当评标委员会成员总数为七人及以上时，投标文件各项评分因素得分应以评标委员会各成员的打分平均值确定，该平均值以去掉一个最高分和一个最低分后计算。

3.3 第二个信封开标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结束后，招标人将按照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5.1 款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对通过投标文件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评审的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开标。

3.4 第二个信封初步评审

3.4.1 评标委员会依据“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2.1.1 项、第 2.1.3 项规定的评审标准对投标文件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2 投标报价有算术错误的，评标委员会按以下原则对投标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投标人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投标人不接受修正价格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投标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3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若超过最高投标限价（如有），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4.4 修正后的最终投标报价仅作为签订合同的一个依据，不参与评标价得分的计算。

3.5 第二个信封详细评审

3.5.1 评标委员会按本章前附表第 2.2.4 (2) 项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评标价计算出得分 D。评标价得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五位，小数点后第六位“四舍五入”（直至能确定评标价得分排序为止）。

3.5.2 投标人综合得分=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得分+D。

3.5.3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投标报价，使得其投标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

本的，应要求该投标人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合理说明或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评标委员会应认定该投标人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并否决其投标。

3.6 投标文件相关信息的核查

3.6.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应对投标人的资质、人员、业绩等信息进行核实。投标人的资格条件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6.2 评标委员会应对在评标过程中发现的投标人与投标人之间、投标人与招标人之间存在的串通投标的情形进行评审和认定。投标人存在串通投标、弄虚作假、行贿等违法行为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投标人之间协商投标报价等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 b. 投标人之间约定中标人；
- c. 投标人之间约定部分投标人放弃投标或中标；
- d. 属于同一集团、协会、商会等组织成员的投标人按照该组织要求协同投标；
- e. 投标人之间为谋取中标或排斥特定投标人而采取的其他联合行动。

(2)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相互串通投标：

- a.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个人编制；
- b.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c.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为同一人；
- d.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e.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f.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个人的账户转出。

(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招标人与投标人串通投标：

- a. 招标人在开标前开启投标文件并将有关信息泄露给其他投标人；
- b. 招标人直接或间接向投标人泄露标底、评标委员会成员等信息；
- c.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压低或抬高投标报价；
- d. 招标人授意投标人撤换、修改投标文件；
- e. 招标人明示或暗示投标人为特定投标人中标提供方便；
- f. 招标人与投标人为谋求特定投标人中标而采取的其他串通行为。

(4)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弄虚作假的行为：

- a. 使用通过受让或租借等方式获取的资格、资质证书投标；
- b. 使用伪造、变造的许可证件；
- c. 提供虚假的业绩；
- d. 提供虚假的项目负责人或主要技术人员简历、劳动关系证明；
- e. 提供虚假的信用状况；
- f. 其他弄虚作假的行为。

3.7 投标文件的澄清和说明

3.7.1 在评标过程中，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明显文字或计算错误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评标委员会不接受投标人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投标人不按评标委员会要求澄清或说明的，评标委员会应否决其投标。

3.7.2 澄清和说明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的修正除外）。投标人的书面澄清、说明属于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3.7.3 评标委员会不得暗示或诱导投标人作出澄清、说明，对投标人提交的澄清、说明有疑问的，可以要求投标人进一步澄清或说明，直至满足评标委员会的要求。

3.7.4 凡超出招标文件规定的或给项目业主带来未曾要求的利益的变化、偏差或其他因素在评标时不予考虑。

3.8 不得否决投标的情形

3.8.1 投标文件中的下列偏差为细微偏差，评标委员会不得否决投标人的投标：

(1) 在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对投标价进行算术性错误修正后，最终投标报价未超过最高投标限价的情况下，出现第三章“评标办法”规定的算术性错误；

(2) 技术建议书不够完善；

(3) 投标文件页码不连续、采用活页夹装订、个别文字有遗漏错误等不影响投标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偏差。

3.8.2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的细微偏差按如下规定处理：

(1) 对于本章第 3.8.1 项 (1)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按照第三章“评标办法”的规定予以修正并要求投标人进行澄清；

(2) 对于本章第 3.8.1 项 (2)、(3) 目所述的细微偏差，可在相关评分因素的评分中酌情扣分。

3.9 评标结果

3.9.1 评标委员会按照评标办法前附表第 1 项规定推荐中标候选人。

3.9.2 评标委员会完成评标后，应向招标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一节 合同条款

1. 定义和解释

1.1 本次进行招标的项目为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1.2 发包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即合同协议书中的“甲方”。

1.3 协研单位：即合同协议书中的“乙方”，指其投标文件已被发包人接受，并与发包人签订了合同协议书承担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的服务机构。

1.4 质量要求：国家级有关部委、四川省等相关方面的现行标准、规范、规程、定额和办法等，以及发包人的相关要求。

1.5 成果文件：指协研单位按有关标准、规范、规定提交的成果产品。

1.6 签约合同价：指签定合同时合同协议书中写明的合同总金额。

1.7 合同价格：指协研单位按合同约定完成了全部工作，发包人应付给协研单位的金额，包括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按合同约定进行的调整。

1.8 不可抗力：指发包人与协研单位不能预见、或不能采取措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自然灾害或社会政治因素等。

1.9 天：除特别指明外，指日历天。合同中按天计算时间的，开始当天不计入，从次日开始计算。期限最后一天的截止时间为当天 24:00。

2. 研究周期及内容

2.1 研究内容

具体研究内容等情况如下：

标段	课题名称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不限于）
KY1	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	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KY1~KY4）纳总
		特长公路隧道 TBM 贯通平导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特长公路隧道运营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研究
KY2	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技术研究	复杂构造环境中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识别及失稳模式
		山区高速公路地质灾害分级防控与处置对策研究

		高陡边坡长期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KY3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
		公路长下坡路段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研究
		预成型易养护抗凝冰彩色铺面技术研究
KY4	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技术研究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主拱结构研究
		深山峡谷区超高强钢管混凝土骨架工程应用研究

KY1 标段负责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课题（KY1~KY4）纳总工作。

2.2 研究周期：合同签订日到完成本项目所有约定的内容止。

2.3 具体研究工作以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下达的专题计划任务书为准。若发包人针对本科研项目有其他要求时，协研单位应无条件配合开展。

3 技术服务质量要求

3.1 协研单位严格按照有关规范、规程和本合同确定的内容及程序开展工作，满足国家及行业的有关规范、规程要求。

3.2 内容全面、文字简洁、表达准确，图面清晰无误，附件齐全。

3.3 数据可靠，成果合理，分析全面，论证充分。

4 验收标准与成果提交

满足第五章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的要求。

5 权利与义务

5.1 发包人权利与义务

(1) 收到协研单位提交的成果资料后及时审查；按合同约定付款，协调技术服务工作顺利进行。

(2) 发包人向协研单位提供项目所需相关的资料等。

(3) 不得擅自修改协研单位提供的数据成果，维护协研单位工作成果。

(4) 为相关单位提供本合同成果时，应在相应的合同中规定第三方不得将本成果用于本合同以外的其他工程。

5.2 协研单位权利与义务

(1) 协研单位应按本合同第 2 条规定的研究周期完成服务工作并按时提交合格成果。成果的质量符合有关规范、规程和本合同规定的考核指标要求。

(2) 定期向发包人汇报工作进展情况及存在问题，并及时与发包人沟通、协调，解决问题。报告编制完成后应提交发包人审核。

(3) 各标段协研联合体成员单位职责：

各协研标段若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成员单位应按合同要求按时完成联合体协议书中规定的科研任务，除向发包人提交子课题大纲、中期成果、结题评审等外，还需积极配合牵头单位和项目纳总单位完成科研项目提升，报奖、宣传等工作。

(4) 联合体牵头单位的职责：

各协研标段若为联合体中标的，联合体牵头单位除完成联合体协议书规定的科研工作外，还应牵头负责组织其所在科研标段课题大纲评审、中期评审、结题验收等会议及汇总报奖工作。

(5) 科研纳总单位的职责：

本次招标 KY1 标为全线科研项目纳总单位，待各科研标段完成评审验收后，负责本项目 KY1~KY4 四个课题纳总并编制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总报告，并结合研究项目在工程应用实际情况，组织项目总体报奖。

(6) 对于发包人提供的文件资料和数据，或在本合同履行过程中所接触的有关本项目特殊技术内容和资料，协研单位及协研单位人员应严格遵守保密的责任和义务。

(7) 协研单位在使用涉密资料的过程中应妥善保管，严禁泄密资料丢失、转借、转让、公开展示和销售，协研单位对存有和使用涉密资料的计算机必须与互联网物理隔断，并设置开机口令，并定期更换，确保涉密数据的安全，协研单位在使用涉密资料的过程中，发包人有权利对协研单位的保密安全措施进行定期检查和监督，并提出整改意见。

(8) 协研单位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应文明、安全进行，应当进行安全教育和技术培训后上岗，在工作中发生的一切费用和可能发生的机具、人员和第三人安全责任事故造成的一切损失，概由协研单位自行承担，发包人不承担任何安全责任。

6 违约与赔偿

6.1 发包人的违约

若发包人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付费用协研单位不予退还。

6.2 协研单位的违约

(1) 若协研单位无故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已付费用协研单位应退还发包人，且提交的履约担保发包人不予退还。

(2) 因协研单位原因导致逾期交付工作成果的，每逾期一日应当承担 5000 元的违约金，同时协研单位应继续履行。逾期 15 日仍未完成工作的，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不承担任何责任，且提交的履约担保发包人不予退还。

(3) 协研单位研究成果质量低劣，不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属严重违约，发包人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要求协研单位退还发包人已付费用，提交的履约担保发包人不予退还。造成发包人损失的，协研单位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6.3 责任的期限

协研单位与发包人的责任与义务期限为合同协议书中规定的时间范围。

7 合同的生效、推迟与终止

7.1 合同的生效

合同文件自双方在合同协议书上签字并加盖单位章后生效。协研单位工作的开始和完成时间按照合同文件的规定执行。

7.2 合同文件的优先次序

组成合同的各个文件应该被认为是一个整体，互为补充和解释，如有含义不清或互相矛盾处，以所列顺序在前者为准：

- (1) 合同协议书及各种合同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函；
- (4) 合同条款；
- (5) 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要求；
- (6) 合同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人员；
- (7)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专题计划任务书等）。

7.3 延误

7.3.1 由于发包人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导致服务增加和时间延续则：

(1) 协研单位应将此情况与可能产生的影响尽快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并采取合理措施使损失减少至最低。

(2) 协研单位应保持详细原始记录。发包人在与协研单位协商后应相应地延长协研单位的工作期限。

7.3.2 由于发包人或不可抗力等因素，协研单位无法履行合同的，协研单位可以提出终止合同，并于 7 天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发包人。

7.4 推迟与终止

7.4.1 发包人可以在 7 天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协研单位暂停全部或部分工作或终止本合同,一旦收到此类通知,协研单位应立即安排停止计划。

7.4.2 发包人认为协研单位无正当理由而未履行本合同规定的责任与义务时,应以书面形式通知协研单位,并说明理由。若发包人在 7 天内没有收到满意的答复,发包人可以发出进一步的通知终止本合同,但此进一步的通知必须在第一个通知发出 7 天后发出。

7.5 合同终止不影响权利和责任

不论何种原因,本合同的终止,不应损害和影响各方应有的权利、索赔要求和应负的责任。

8. 人员保证与变更

8.1 协研单位应安排承诺的项目负责人及其他团队人员投入工作。在本项目服务期间,未经发包人批准,项目负责人和其他人员不得更换。如因协研单位的原因(除不可抗拒因素外),更换项目负责人,虽经发包人批准,并不免除其违约责任,按违约处理:每人次课以 2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更换其他团队人员,虽经发包人批准,并不免除其违约责任,按违约处理:每人次课以 1 万元人民币违约金,且所有更换的人员的相应资历应不低于原配置人员。

8.2 如果参加科研的人员不能胜任工作、渎职或从事其他违法活动,发包人有权以书面形式提出更换要求,协研单位应立即派出不低于原配置人员相应资历的人员替换;若非因上述原因,协研单位有权拒绝。

8.3 协研单位的工作进度没有达到发包人的要求时,发包人有权提出要求增加人员,协研单位应立即安排,其费用被认为已包含在合同价格之中。

9. 费用与支付

9.1 履约担保

协研单位在签订合同协议书之前,应向发包人递交合同价的 5%的履约担保。当协研单位不能按合同约定完成合同时,发包人可推迟或不退还履约担保,同时另外选择新协研单位完成合同,由此增加的费用由原协研单位承担。履约担保从签订合同协议书之日起生效,至协研单位提交了合同约定的所有成果,最终研究报告通过了评审和验收之日 14 日后失效并退还给协研单位。

9.2 费用计价模式

本合同的计价模式为:固定总价,包括但不限于协研单位为实施和完成本合同任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设备、管理、办公、交通、会务、外业勘察、物耗、利润、保险、税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均计入合同价格中。

9.3 费用的支付

9.3.1 协研合同净价支付

(1) 当科研合同已签订，协研单位所承诺的人员已到位，发包人可向协研单位支付合同净款的 30%。

(2) 当协研单位完成了合同约定上约定的全部科研任务，合同约定的相关考核指标全部完成，提交了合同约定的所有成果，最终研究报告通过了评审和验收后，发包人可向协研单位支付合同款的 50%。

(3) 当协研单位研究报告通过评审和验收，牵头单位组织各自牵头的标段的所有成员单位进行报奖，获得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及其他相当奖（与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相当）及以上时，发包人可向协研单位支付合同款的 20%。

9.3.2 牵头费用支付

(1) 各科研标段牵头费按科研合同净价的 6%计列，用于支付联合体牵头单位在科研项目研究过程中组织协调，当协研单位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科研任务，研究报告通过了评审和验收后，发包人可向协研牵头单位支付牵头费用的 50%；

(2) 当协研单位完成了合同约定的全部科研任务，合同约定的相关考核指标全部完成，提交了约定的所有成果，最终研究报告通过了评审和验收后，所承担的科研标段获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及其他相当奖（与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相当）及以上，发包人可向协研牵头单位支付牵头费用剩余的 50%。

9.3.3 纳总费用支付

(1) 当各标段完成了合同约定的科研目标任务，且均通过了评审和验收，纳总单位开始开展纳总工作，提交纳总工作进度计划，发包人可向纳总单位支付纳总费用的 50%。

(2) 纳总单位应积极组织协调项目报奖工作，纳总单位协调项目总体或单标段获得获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及其他相当奖（与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相当），发包人可向纳总单位支付纳总费用的 50%。

9.3.4 各协研单位额外再对本项目进行其他奖项申报时，发包人根据申报奖项等级与所承担额外报价的协研单位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9.3.5 采用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按要求完成联合体协议书约定的内容且满足支付条件的，发包人按照参与各方费用比例向各方支付，各方按照比例开具各自发票。

付款前，协研单位需向发包人提供满足发包人要求的等额合法增值税发票，否则发包人有权暂不支付。

9.4 费用的调整

在合同实施期间，各项费用不调整。

9.5 税费

协研单位应自行承担完成本项目工作需缴纳的一切税费。

10 其他

10.1 法律和法规

本合同必须服从中华人民共和国现行法律和法规，对合同解释应以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和法规为准。

10.2 版权及研究开发成果知识产权归属

10.2.1 发包人就本项目开展工作而向协研单位提供基础材料。协研单位因受发包人委托进行的本项目科研服务的成果均为双方所共同享有，其中任何一方向第三方转让时需经另一方同意，但若发包人因推行本项目的需要向第三者透露研究成果，则无须经过协研单位的同意。

10.2.2 协研单位依托本项目所取得的成果原则上归甲方所有，专利申报、论文发表、奖项申报等涉及知识产权事宜，须征得甲方同意，并符合甲方相关要求。

10.2.3 在本合同中，协研单位受发包人委托并使用发包人支付的合同价款和提供的技术背景资料、原始数据、协作事项所完成的研究开发成果知识产权的归属：

（1）完成的发明创造，专利申请权利由发包人享有。在专利权被授予后的法定期间，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协研单位有权使用该专利（但向他人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除外），协研单位使用该专利所获得的收益双方共享，利益分配比例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2）所完成的软件著作权由发包人享有。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协研单位有权使用该软件技术（但向他人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除外），协研单位使用该专利所获得的收益双方共享，利益分配比例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3）完成的非专利技术成果，由发包人享有。经发包人书面同意，协研单位有权使用该非专利技术成果（但向他人转让或许可他人使用除外），协研单位使用该非专利技术成果所获得的收益归双方共同享有，利益分配比例根据实际情况双方另行协商。

（4）发包人向他人转让发明创造专利申请权或专利专有权、软件著作权时，协研单位享有同等条件下的优先受让权。

（5）协研单位完成研究开发成果的个人有在技术成果文件上写明自己是技术成果完成者的权利和取得荣誉证书的权利，但协研单位及其完成本项目技术成果的个人不得以任何形式将与本合同相关的技术成果公开发表。

（6）发包人在研究开发成果基础上的后续改进技术成果的知识产权由发包人享有。

（7）协研单位依托本项目取得的所有的研究开发成果发包人拥有优先署名权。

(8) 协研单位未经过发包人书面同意，不得擅自对依托本项目所开展并取得成果进行奖项的申报。

(9) 本项目知识产权归双方共有，协研单位享有署名权。涉及专利、论文等成果署名应根据对本课题贡献程度（包括资金投入、成果研究、应用转化等方面）合理安排，公开发表前应由发包人进行确认。相关专著、标准、指南等成果应由参研各方共同署名（另有协商除外）。

(10) 在交通厅立项的课题取得的成果需要标注交通厅立项编号。

(11) 应按照上级单位科研相关管理办法规定，按时提交研究大纲、年度报告、中期报告、结题报告等阶段成果材料，根据发包人安排积极参加有关评审会议及相关成果宣传、推广应用等工作。

(12) 未尽事宜按照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印发〈科研项目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川高路函（2021）927号]执行。

10.3 利益的冲突

除合同另有规定外，协研单位及其雇员不应接受本合同规定以外的与本工程有关的利益和报酬；协研单位不得参与与发包人的利益相冲突的任何活动。

10.4 争议的解决

本项目争议的最终解决方式：诉讼，诉讼机构名称：合同签约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

第二节 合同附件格式

合同协议书

本协议书由（发包人全称）（以下简称“甲方”）为甲方，（协研单位全称）（以下简称“乙方”）为乙方，共同订立。

鉴于甲方为实施_____（工作内容），保证项目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的顺利进行，通过招标接受了乙方就此提出的投标文件，为明确合同各方在合同期间的义务、责任、权力和利益，兹就以下事项达成协议：

一、项目概况

- (1) 项目名称：_____；
- (2) 工程名称：_____；
- (3) 工程地址：_____；
- (4) 工程内容：_____；
- (5) 资金来源：_____；
- (6) 项目负责人姓名及职称证书号码：_____。

二、服务范围：_____。

三、服务期

服务期：_____

四、服务费用

服务费用总价：（大写）_____元（¥_____）；

五、本协议书中的名词定义与合同条款中约定的定义相同。

六、下列文件是本协议书的组成部分，应作为协议书的有效内容予以遵守和执行。

- (1) 合同协议书及附件；
- (2) 中标通知书；
- (3) 投标文件；
- (4) 合同条款；
- (5) 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要求；
- (6) 合同文件中承诺投入的项目人员；
- (7) 报价清单；
- (8) 构成本合同组成部分的其他文件（含专题计划任务书等）。

上述文件相互补充。如果上述文件之间出现矛盾，应按时间顺序以最后编写或双方最后确认的文件为准。

七、甲方在此同意提供工作条件，按照本合同规定的合同总价、期限和方式，向乙方支付根据合同规定应支付的费用。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约定履行相应的义务。

七、乙方基于甲方的上述保证，在此向甲方承诺按照本合同的规定提供服务，并接受甲方按照本合同约定行使对乙方的监督管理权限。

十、本协议书经双方签字盖章后，自____年__月__日生效，至____年____月____日，在按照合同的规定结清服务费用后自然失效。

十、本合同协议书正本一式两份，各方各执一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协议书副本四份，双方各执两份。

甲 方： _____（全称）（盖章）

乙 方： _____（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其授权人的代理人： _____（签字）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

日期：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日期：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单位地址： _____

单位地址： _____

纳税人识别号： _____

电子邮箱： _____

电话： _____

电话：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开户银行： _____

账号： _____

账号： _____

_____年____月 ____日

廉政合同

根据《在交通基础设施建设中加强廉政建设的若干意见》以及有关工程建设、廉政建设的规定，为做好工程建设中的党风廉政建设，保证工程建设高效优质，保证建设资金的安全和有效使用以及投资效益，_____ (发包人名称，以下简称“甲方”)与该项目第____合同段的协研单位(协研单位名称，以下简称“乙方”)，特订立如下合同。

第一条 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一) 严格遵守党的政策规定和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交通运输部的有关规定。

(二) 严格执行合同文件，自觉按合同办事。

(三) 双方的业务活动坚持公开、公正、诚信、透明的原则(法律认定的商业秘密和合同文件另有规定除外)，不得损害国家和集体利益，不得违反工程建设管理规章制度。

(四) 建立健全廉政制度，开展廉政教育，设立廉政告示牌，公布举报电话，监督并认真查处违法违纪行为。

(五) 发现对方在业务活动中有违反廉政规定的行为，有及时提醒对方纠正的权利和义务。

(六) 发现对方严重违反本合同义务条款的行为，有向其上级有关部门举报、建议给予处理并要求告知处理结果的权利。

第二条 甲方的义务

(一)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索要或接受乙方的礼金、有价证券和贵重物品，不得在乙方报销任何应由甲方或甲方工作人员个人支付的费用等。

(二) 甲方工作人员不得参加乙方安排的超标准宴请和娱乐活动；不得接受乙方提供的通信工具、交通工具和高档办公用品等。

(三) 甲方及其工作人员不得要求或者接受乙方为其住房装修、婚丧嫁娶活动、配偶子女及其亲属的工作安排以及出国出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四) 甲方工作人员及其配偶、子女、亲属不得从事与本技术咨询服务合同有关的业务等活动。

第三条 乙方的义务

(一) 乙方不得以任何理由向甲方及其工作人员行贿或馈赠礼金、有价证券、贵重礼品。

附件三 履约保证金格式

如采用银行保函，格式如下。

履约保证金

致：（发包人全称）

鉴于（协研单位全称）（以下称“乙方”）与（发包人全称）（以下称“甲方”）签订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招标第
标段的合同协议书，并保证按协议约定承担服务工作，我们愿出具保函为乙方提供担保，金额为人民币（大写）_____元（¥_____）。

本保函的义务是：我们在接到甲方提出的因乙方在履行服务合同过程中，未能履行或违背合同约定的责任和义务而要求索赔的书面通知和付款凭证后的7日内，在上述担保的限额内，向甲方支付任何数额的款项，无须甲方出具证明或陈述理由。

在向我行提出要求前，我行将不坚持要求甲方应首先向乙方索要上述款项。我行还同意，任何对协议条款所作的修改和补充都不能免除我行按本保函所应承担的义务。

本保函自（生效日期）之日起生效，至（失效日期）之日失效，除非你方提前终止或解除本保函。本保函到期后，无论正本是否退回我行，该保函自动失效。

担保银行：_____（全称）（盖章）_____

法定代表人

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签章）_____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若采用银行自有格式，其提交的银行保函内容不得做实质性修改。

附件四 投入其他主要人员最低要求

标段	人员	人数	基本要求
KY1~KY4	项目团队人员	10	①均具有中级及以上职称（其中副高级以上职称人数不少于3人）； ②提供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往前连续6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注：1、本表不作为资格审查要求；

2、项目团队人员不包含项目负责人；

3、发出中标通知书后，并在签订合同协议书前，中标人应将以上人员按表内要求报招标人审核同意后，派驻现场，如中标人在投标文件中拟派的其他主要人员配置高于本表，则按投标文件中拟派的其他主要人员报招标人审核。如中标人拟派驻的人员数量或资格条件不满足本表要求，招标人有权要求中标人增加或更换上述人员。

第五章 研究内容及考核指标要求

一、项目研究包括不限于以下主要内容

课题一：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

- (一) 特长公路隧道 TBM 贯通平导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 (二) 特长公路隧道运营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 (三) 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研究。

课题二：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技术研究

- (一) 复杂构造环境中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识别及失稳模式；
- (二) 山区高速公路地质灾害分级防控与处置对策研究；
- (三) 高陡边坡长期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课题三：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 (一)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
- (二) 公路长下坡路段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研究；
- (三) 预成型易养护抗凝冰彩色铺面技术研究。

课题四：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

- (一)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技术研究；
- (二)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主拱结构研究；
- (三) 深山峡谷区超高强钢管混凝土骨架工程应用研究。

二、项目考核内容及目标和考核具体指标项（实体性成果）

1、形成研究报告目标及指标

KY1~KY4 标段协研单位在项目结题时须分别完成《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技术研究》、《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报告》、《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报告》等 4 部分报告，并由 KY1 标段协研单位纳总后形成《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总报告 1 部，各科研标段目标为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及其他相当奖(与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二等奖相当)及以上；项目总体目标为获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学技术一等奖以及其他相当奖(与省部级或全国一级学(协)会科技进步一等奖相当)至少一项。

项目中期各协研标段须提交中期研究报告 1 部，并完成规定的相关指标。

2、发表论文、工法及专利指标（不低于下表要求）

考核具体指标（发表论文、工法及专利指标）

标段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	项目技术关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论文发表（篇）		工法（项）	标准、指南、著作权等	专利（项）	
			总数（EI、SCI 及以上）	中期考核数（EI、SCI 及以上）			总数（发明专利数）	中期考核数（发明专利）

								数)
KY1 大凉山特 长公路隧道 建设与运营 关键技术研 究	特长公路隧道 TBM 贯通平导 设计与施工关 键技术研究	研究 TBM 不停机地质超前预 报与快速判识技术	4(1)	2		1	2(1)	1
		研究适用于 TBM 施工的公路 隧道围岩分级标准	4(1)	2		1	2(1)	1
		研究斜井、平导、正洞多个 掌子面同时掘进施工通风技 术	4(1)	2	1		2(1)	1
	特长公路隧道 运营安全保障 技术研究	研究单斜井+贯通平导模式 下特长公路隧道运营通风	3	1		1	2(1)	1
		研究单斜井+贯通平导模式 下特长公路隧道防灾救援技 术	3	1		1	2(1)	1
	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研究	研究制定高速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	2	1		1		
KY2 复杂地质 环境中地质 灾害防控技 术研究	复杂构造环境 中工程高边坡 潜在风险识别 及失稳模式	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早期识 别技术；基于高边坡灾害演 化的抗滑与锚固技术；基于 多场多尺度耦合的高陡边坡 数值模拟方法。	4(1)	2		1	2(1)	1
	山区高速公路 地质灾害分级 防控与处置对 策研究		4(1)	2	1		2(1)	1
	高陡边坡长期 监测预警技术 研究		3	1		1	1	
KY3 乐西高速 高风险路段 识别与安全 保障技术研 究	乐西高速高风 险路段识别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研 究；山区高速公路长下坡路 段制动失控位置识别研究	4(1)	2		1	2(1)	1
	公路长下坡路 段行车安全智 能监控预警系 统研究		4(1)	2		1	2(1)	1
	预成型易养护 抗凝冰彩色铺 面技术研究		2	1	1		2(1)	1
KY4 深山峡谷 区复合结构 桥梁建造技 术研究	深山峡谷区隧 间桥梁快速建 造技术研究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 造技术	3(1)	2	1		2(1)	1
	C120 超高强钢 管混凝土复合 主拱结构研究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 主拱结构应用技术	4	2		1	1(1)	1
	深山峡谷区超 高强钢管混凝 土骨架工程应 用研究	深山峡谷区桥梁施工关键技 术	2	1	1		1(1)	1
合计			50(8)	24	5	10	25(13)	13

三、项目技术路线（包含不限于以下内容）

课题一：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

地质超前预报技术研究，解决 TBM 不停机地质预报难题，建立工程地质信息系统：深入研究 TBM 破岩震动波及其岩体结构反射回波的频谱特征，开展典型不良地质体的正演模拟与成像试验，形成 TBM 不停机地质超前预报技术以及配套设备，并基于图像识别、多元信息互融互馈等地质预报数据自动采集、数据快速处理和成果智能解译技术，实现 TBM 施工的随掘、随探、随报。针对平导施工超前的实际情况，开发特长山岭公路隧道工程地质信息系统，通过综合分析平导超前掘进探测和揭露地质情况，以及前期地勘资料 and 主洞施工揭露的地质情况，对主洞掌子面前方地质情况进行预测和分析，以确保施工安全。

围岩分级方法研究，提出适合于公路隧道 TBM 施工的围岩分级方法，研究隧道单层衬砌结构设计方法和喷涂防水应用技术：分析公路隧道 TBM 施工对地下水、围岩强度等方面的要求，建立以考虑岩体的可掘进性为主的 TBM 施工公路隧道围岩分级标准；通过研究围岩参数快速获取技术，辅以融合地质预报和岩机感知参数分析，形成一套适于 TBM 施工隧道特点的围岩分级方法；针对开敞式 TBM 施工隧道围岩特征和合理衬砌结构形式，开展适用于公路隧道 TBM 施工的单层衬砌结构和喷涂防水技术应用研究，提出单层衬砌结构设计方法，编制喷涂防水施工指南。

隧道施工通风技术研究，解决多个掌子面同时开挖通风难题，研究洞内粉尘分布与迁移规律：分析大凉山 I 号隧道在斜井、平导、正洞同时开挖条件下，多个掌子面同时作业的洞内有害气体、粉尘等分布与迁移规律，研究提出施工通风方案，以及降尘、除尘技术。

隧道运营通风技术研究，解决基于贯通平导的隧道运营通风与应急通风难题，制定特长公路隧道灾害救援方案：广泛开展调研，采用数值模拟计算的方式，研究基于单斜井+贯通平导的特长公路隧道运营通风模式与控制技术、基于自然风有效利用的特长公路隧道节能通风技术，分析大凉山地区车流分布规律，提出公路隧道风机选型方案。分析大凉山隧道的工程特点以及交通特性，研究隧道人员安全疏散的影响因素、疏散时间组成及计算方法等，建立火灾安全疏散的分析计算模型和安全判定准则，根据事故发生点的地址、严重程度、救援力量来规划疏散路线和救援路线，形成单斜井+贯通平导辅助特长公路隧道应急救援技术。

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研究，分析特长公路隧道 TBM 施工适应性，制定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从隧道长度、直径、施工工期、施工安全、开挖质量、地质适应性、现有设施适应性、环保、经济性等方面研究特长公路隧道 TBM 施工的适应性，总结 TBM 快速施工保障技术，为今后 TBM 在公路特长隧道中的推广应用提供技术支持。采用资料调研、现场实测等手段，确定公路隧道 TBM 物料运输方案及机械台班维护费，形成公路隧道 TBM 施工定额，指导公路隧道 TBM 施工经费概预算的编制，同时研究 TBM 节能降耗技术，实现 TBM 项目成本管理与控制，形成蜀道集团企业定额，牵头申请省部级团标。

课题二：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技术研究

采用由高精度遥感+InSAR 的“普查”、无人机航拍的“详查”、地面调查核实的“核查”

共同组成的“空-天-地”一体化的“三查”体系，对乐西高速公路沿线，开展斜坡潜在风险早期识别。在此基础上，选择典型软岩、硬岩顺层和堆积体等工程高边坡，基于应变软化接触单元模型，通过连续-非连续耦合数值模拟（有限元+光滑粒子动力学法）研究顺层边坡渐进性局部破坏特征及应变效应的链式传递过程。结合乐西高速公路典型顺层高边坡、含软弱夹层高边坡及堆积体高边坡开挖变形监测成果，开展边坡变形孕育过程分析。基于宏观地质分析和边坡软弱面损伤劣化微观机理，研究复杂高边坡灾变演化的阶段模式和地质力学失稳模式。

研究受软弱结构面控制的工程高边坡岩体质量分级，提出考虑软弱结构面产状、高地震烈度区、边坡高度的工程高边坡岩体质量分级优化方法，对乐西高速公路工程高边坡进行岩体质量分析评价和稳定性分析。基于极限平衡法和数值模拟，提出考虑复杂高边坡渐进破坏和长期蠕变的稳定性评价方法。采用数值模拟方法，研究典型高边坡支挡防护结构和桩锚结构随边坡施工开挖的力学响应规律，评价支挡防护结构和桩锚结构的适宜性，提出科学合理的锚索锁定和桩锚组合结构优化设计方法。综合复杂高边坡成灾特征、参数特性、破裂范围和施工力学响应研究成果，总结涵盖复杂高边坡勘察设计和施工控制的全过程防控方法。

针对研究区具体高边坡的工程地质条件特征，分析其典型灾变诱发因素、形成机理及稳定性评价，采用“地质过程机制分析——量化评价”理论体系和“系统工程地质学”的技术方法，结合乐西高速公路典型工程高边坡失稳的地质力学模式，选择主控因素作为判据，构建高边坡监测预警模型。根据高边坡监测预警模型，构建有针对性的高边坡长期专业监测系统。在此基础上，利用 GIS 技术、数据库技术、编程技术以及网络传输技术等，构建四川乐西高速公路基础综合地质信息库，研究监测海量数据处理及三维可视化，研发公路高边坡地质灾害实时监测预警系统。另外，采用 InSAR 地表变形监测等方法，研究基于 InSAR 技术的斜坡变形判据，安装高精度的 FMCW 毫米波边坡雷达对高边坡进行实时监控，采集并回传边坡表面位移数据至监测系统，根据设定的滑坡阈值警戒值来判断高边坡是否存在滑坡风险并提供预警，识别乐西高速公路潜在的高风险工程边坡。

课题三：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在结合乐西高速安全性评价结论的基础上，对乐西高速行车风险及风险源特征进行分析，构建乐西高速公路行车风险因素集，同时开展风险源特征分析，确定行车风险源以及行车风险严重程度的分级特征值。根据风险指标体系对乐西高速公路行车安全的客观影响和各项风险指标对行车安全影响的相对重要性分析，开展乐西高速公路高风险路段识别研究，提出高速公路长下坡路段交通安全评估指标体系，基于综合模糊层次分析法研究建立风险评估模型，建立基于“空、天、地”一体的山区高速公路风险源识别体系。采用理论分析方法，基于坡度、坡长、制动系统性能、驾驶员心理等因素，研究山区高速公路长下坡路段制动失控位置识别技术、车辆制动失控预警系统应用技术和交通安全被动防护技术，开发一套公路长下坡路段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针对超长下坡和冰雪叠加路段开展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预成型易养护彩色铺面等技术应用

研究。

课题四：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

首先确定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和跨越深山峡谷的超大跨桥梁最具代表的依托工程，以依托工程为主体分别开展研究工作。高度结合深山峡谷区建设条件，开展隧间桥梁设计技术、施工技术对比论证工作，以安全、经济、适用、耐久、环保、美观为评价指标，确定最适宜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的设计与安装方案。通过理论研究手段，建立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强劲骨架应力水平科学评价指标，明确合理的强度标准值、强度设计值以及安全系数等取值；进一步研究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强劲骨架在高应力状态下结构发生鼓突、凹陷、失稳等变形对复合主拱结构承载力的影响。基于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和跨越深山峡谷的超大跨桥梁已开展的理论研究工作，合理设计模型试验，开展模型试验研究。并根据依托工程，实施实桥测试方案。收集、整理、分析试验和实测数据，验证理论分析结果。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

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____ 标段

投 标 文 件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第一个信封（商务及技术文件）

一、 投标函

二、 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三、 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四、 投标保证金

五、 资格审查资料

六、 技术建议书

七、 投标人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名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在考察工程现场后，愿意以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中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完成服务工作。

2. 我方承诺在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不撤销投标文件。

3. 服务期：符合招标文件要求。

项目负责人：_____；

4. 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发包人签订合同；

（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

（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我方将按照招标文件提出的要求派驻本标段的主要人员，且派驻本标段的主要人员原则上不进行更换。

5. 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投标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且不存在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第 1.4.3 项和第 1.4.4 项规定的任何一种情形。

6.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7.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地址：_____

网址：_____

电话：_____

传真：_____

邮政编码：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一) 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 (姓名)系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确认、递交、撤回、修改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第标段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本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投标有效期期满。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

身份证号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注:1. 法定代表人和委托代理人必须在授权委托书上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代替;

2. 委托代理人只能是一个人,且不能再授予他人,否则其授权无效;

3. 授权委托书应附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且身份证复印件应清晰、有效;

4. 如果由投标人的委托代理人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二)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人名称：_____

姓名： (法定代表人亲笔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 _____ (投标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投标人： _____ (盖单位章)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注：

1、本身份证明要求法定代表人的签字必须是亲笔签名，不得使用印章、签名章或其他电子制版签名。

2、如果由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签署投标文件，则不需提交授权委托书，但需提供本证明。

3、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黑白或彩色）并加盖投标人单位章，且身份证复印件应清晰有效；

三、联合体协议书（如有）

（所有成员单位名称）自愿组成联合体，共同参加_____（项目名称）（标段号）投标。现就联合体投标事宜订立如下协议。

1、（某成员单位名称）为联合体牵头单位。

2、联合体牵头单位合法代表联合体各成员负责本招标项目投标文件编制和合同谈判活动，并代表联合体提交和接收相关的资料、信息及指示，并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务，负责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组织和协调工作。

3、联合体将严格按照招标文件的各项要求，递交投标文件，履行合同，并对外承担连带责任。

4、联合体各成员单位内部的职责分工如下：_____。

5、本协议书自签署之日起生效，合同履行完毕后自动失效。

6、本协议书一式__份，联合体成员和招标人各执一份。

注：本协议书由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应附联合体各成员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的授权委托书。

联合体牵头单位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联合体成员名称：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

年 月 日

注：本协议书为联合体投标时适用，独立投标人投标时不需填报。

四、 投标保证金

若采用现金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投标人应在此提供电汇回执单或现金转账凭证复印件。

若采用银行保函方式提交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影印件装在投标文件中，格式如下

投标保证金（银行保函）

_____ (招标人名称)

鉴于_____ (投标人名称) (以下称“投标人”) 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参加
(项目名称) _____标段的投标，_____ (担保人名称，以下简称“我方”) 无条件地、不可撤销地保证：若投标人在投标有效期内撤销投标文件，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发包人订立合同，在签订合同时向发包人提出附加条件，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或发生招标文件明确规定可以不予退还投标保证金的其他情形，我方承担保证责任。收到招标人书面通知后，我方在 7 日内向你方无条件支付人民币（大写）_____元。

本保函在投标有效期或经延长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要求我方承担保证责任的通知应在上述期限内送达我方。你方延长投标有效期的决定，应通知我方。

担保人名称：_____ (盖单位章或银行专用章)

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 (签字或签章)

地 址：_____

邮政编码：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_____年____月____日

五、资格审查资料

（一）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电子邮件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主管科技领导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号				人员总数： 人		
注册资本			其中	高级职称人员		
成立日期				中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技术人员数量		
基本账户开户银行				各类注册人员		
基本银行账号						
经营范围						
近三年经营发展或科研情况						
关联关系						
备注						

注： 1、在本表后应附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基本账户开户许可证或基本账户信息表（基本账户开户行开具并盖章）等影印件（黑白或彩色）、投标人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基础信息（体现股东及出资详细信息）的网页截图或由法定的社会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或股东出资情况证明。

2、如近年来，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件。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二) 投标人企业组织机构框图

<p>以框图方式表示</p>
<p>说明</p>

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本表。

(三) 近五年（2017年1月1日起至今）承担的类似项目情况表

序 号	
项目名称	
发包人名称	
承包人名称	
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时间	
项目负责人	
主要研究内容	
独立承担（是/否）	
牵头单位身份承担（是/否）	
通过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	
鉴定或验收或评价或获奖的部门或机构名称	
备注	

注：1、业绩证明材料应附：

①合同协议书（黑白或彩色）（若合同协议书不能反映主要内容的，可提供业主证明进行补充）

②鉴定证书或验收证书或成果评价报告或获奖证书（黑白或彩色）。

若未出具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该业绩不予认定。

2、如投标人法人机构发生合法变更或重组、或法人名称变更时，应提供相关部门的合法批准文件或其他合法证明材料来证明其所附业绩的合法继承。

3、本表 word 格式电子文档（U 盘）（不含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公示资料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公示，公示期截止日为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收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应确保公示资料 word 电子文档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一致，否则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

4、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四) 投标人的信誉情况表

项 目	投标人情况说明

注：（1）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第二章“投标人须知”前附表附录 3 的规定，逐条说明其信誉情况。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时，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附：

1、对通过“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公示系统（<http://www.gsxt.gov.cn>）中查询为严重违法失信企业的投标人，本次招标不接受其投标。（事业单位除外）

2、“信用中国”网站中投标人（单位）失信记录的查询网页信息资料（黑白或彩色）。

3、近三年（2019年1月1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投标人（单位）、法定代表人、项目负责人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无行贿犯罪的承诺函

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

我公司_____（投标人名称）、法定代表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项目负责人_____（姓名）（身份证号）在近三年 2019 年 1 月 1 日至本项目投标截止日期间，没有被人民法院生效判决或裁定认定行贿犯罪（包括行贿罪、单位行贿罪、对单位行贿罪、介绍贿赂罪等）。若在中标合同签订之前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取消我单位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资格。若在合同执行期间发现我单位或法定代表人或项目负责人在上述期间存在行贿犯罪的，可从合同款或履约保证金中扣除签约合同价的 5%作为违约金。

特此承诺。

投标人：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注：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分别提交上述证明材料。

(五) 拟委任的项目负责人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技术职称或专业 技术职务		证书编号		工作年限	
拟在本标段 工程任职				从事科研 工作年限	
经 历					
时间	参加过的类似工 程项目名称	担任职务	项目概况 (主要科研内容、通过鉴 定或验收或评价情况等)	发包人名称	
备注					

注： 1、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本表，并将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书等的复印件（彩色或黑白）附于本表后。

2、本表后应附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3、业绩应附下列资料的影印件(黑白或彩色)：

①合同协议书（若合同协议书不能反映主要内容的，可提供业主证明进行补充）

②鉴定证书或验收证书或成果评价报告或获奖证书。

若未出具证明材料或证明材料不全或所要求的信息描述不清晰的，该业绩不予认定。

4. 本表 word 格式电子文档（U 盘）（不含相关证明材料）作为公示资料在四川高速公路建设开发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scgs.com.cn/>）、四川乐西高速公路有限责任公司网站（<https://lxgs.scgs.com.cn/>）上公示，公示期截止日为评标结果公示截止日，公示期间接收社会公开监督，投标人应确保公示资料 word 电子文档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一致，否则以投标文件为准进行公示。

(六) 拟委任的项目团队人员汇总表

序号	姓名	拟在本标段任职职务	职称	学历	现任职单位名称
1					
2					
3					
4					
5					
6					
.....					

注：拟派的除项目负责人以外的项目团队人员均填入此表。

(七) 拟委任的项目团队人员资历表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现任职单位名称		技术职称或 专业技术职务		证书编号	
拟在本标段 工程任职				从事科研 工作年限	
经 历					
主要工作经历					
备注					

注：

1、投标人须按本招标文件规定填写本表，并将人员的身份证、学历证、职称证书等的复印件（彩色或黑白）附于本表后。

2、本表后应附投标截止日前上个月或上上个月起，往前连续 6 个月在该投标人单位的养老保险缴纳凭证或社保部门出具的在该投标人单位参保的证明。

3、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应根据拟派人员情况，分别提交本表，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五 、 技术建议书

技术建议书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对项目的理解和认识
- 2、项目实施路线和方案
- 3、研究的创新及应用前景
- 4、项目进度计划
- 5、项目团队人员分工

六、投标人提交的其他资料

(如有)

乐山至西昌高速公路马边至昭觉段

大小凉山高速公路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科研服务项目

(项目名称) ____标段

投 标 文 件

第二个信封（报价文件）

投标人： _____(盖单位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报价文件

一、投标函

二、报价清单及说明

一、投 标 函

_____（招标人全称）：

1. 我方已仔细研究_____（项目名称）_____标段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含所有补遗书），愿意以人民币（大写）_____元（¥ _____）的投标总报价（或根据招标文件规定修正核实后确定的另一金额），按合同约定完成科研服务工作。

2. 在合同协议书正式签署生效之前，本投标函连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将构成我们双方之间共同遵守的文件，对双方具有约束力。

3. _____（其他补充说明）。

投 标 人： 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

地址： _____

网址： _____

电话： _____

传真： _____

邮政编码： _____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二、报价清单及说明

一、本项目报价清单应与投标人须知、合同条款等文件结合起来理解或解释。

二、清单中所有项目及报价均包含履行本合同研究服务所需的全部费用（包括人工、设备、管理、办公、交通、会务、试验、外业勘察、物耗、利润、保险、税费、合同明示或暗示的所有责任、义务和一般风险及有关的其它费用等）。

三、牵头费按各课题子项合计报价的 6% 计列；KY1 标为项目总体纳总单位，纳总费按 90 万元报价，包干使用。

四、投标报价中各项金额均以人民币（元）结算。

KY1 报价清单

大凉山特长公路隧道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报价汇总表（标段：KY1）			
序号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	项目技术关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报价（元）
1	特长公路隧道TBM贯通平导设计与施工关键技术研究	研究TBM不停机地质超前预报与快速判识技术	
2		研究适用于TBM施工的公路隧道围岩分级标准	
3		研究斜井、平导、正洞多个掌子面同时掘进施工通风技术	
4	特长公路隧道运营安全保障技术研究	研究单斜井+贯通平导模式下特长公路隧道运营通风	
5		研究单斜井+贯通平导模式下特长公路隧道防灾救援技术	
6	公路隧道TBM施工定额研究	研究制定高速公路隧道TBM施工定额	
7	牵头费（1+2+3+4+5+6）*6%		
8	乐西高速公路高质量建设与运营关键技术研究纳总费（KY1~KY4纳总，按90万报价，包干使用）		
9	投标报价总计（9=1+2+3+4+5+6+7+8）		

KY2 报价清单

复杂地质环境中地质灾害防控关键技术研究报价汇总表（标段：KY2）			
序号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	项目技术关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报价（元）
1	复杂构造环境中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识别及失稳模式	工程高边坡潜在风险早期识别技术；基于高边坡灾害演化的抗滑与锚固技术；基于多场多尺度耦合的高陡边坡数值模拟方法。	
2	山区高速公路地质灾害分级防控与处置对策研究		
3	高陡边坡长期监测预警技术研究		
4	牵头费（1+2+3）*6%		
5	投标报价总计（5=1+2+3+4）		

KY3 报价清单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与安全保障技术研究报价汇总表 （标段：KY3）			
序号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	项目技术关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报价（元）
1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	乐西高速高风险路段识别研究；山区高速公路长下坡路段制动失控位置识别研究	
2	公路长下坡路段行车安全智能监控预警系统研究		
3	预成型易养护抗凝冰彩色铺面技术研究		
4	牵头费（1+2+3）*6%		
5	投标报价总计（5=1+2+3+4）		

KY4 报价清单

深山峡谷区复合结构桥梁建造技术研究报价汇总表 （标段：KY4）			
序号	主要研究及工作内容	项目技术关键（包括不限于以下内容）	报价（元）
1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技术研究	深山峡谷区隧间桥梁快速建造技术	
2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主拱结构研究	C120 超高强钢管混凝土复合主拱结构应用技术	
3	深山峡谷区超高强钢管混凝土骨架工程应用研究	深山峡谷区桥梁施工关键技术	
4	牵头费（1+2+3）*6%		
5	投标报价总计（5=1+2+3+4）		